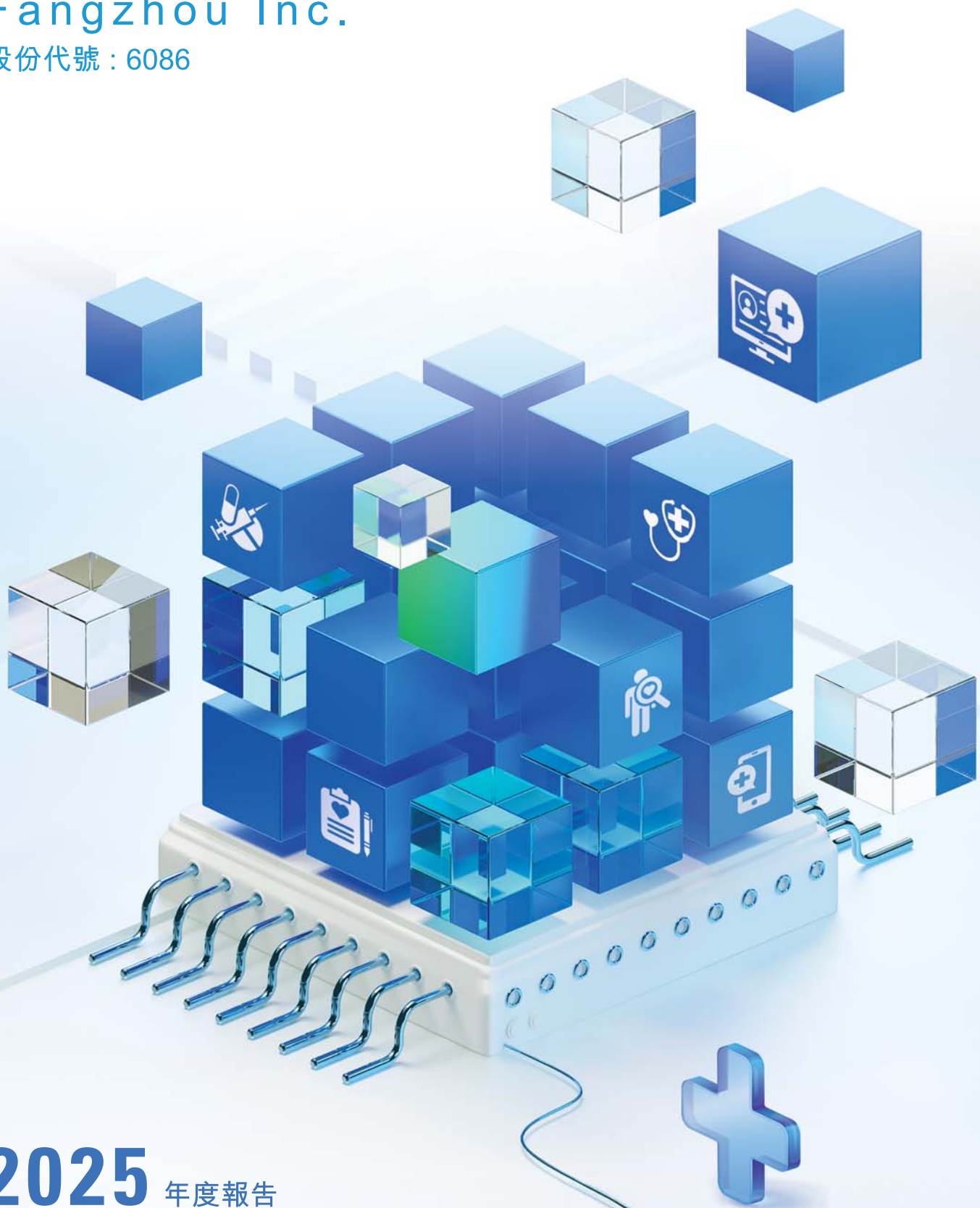


方舟健客

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

Fangzhou Inc.

股份代號：6086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 | |
|-----|---------------------|
| 2 | 釋義 |
| 9 | 公司資料 |
| 11 | 財務及業務亮點 |
| 12 | 五年業績回顧 |
| 1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 26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30 | 企業管治報告 |
| 54 | 董事會報告 |
| 79 | 2025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
| 119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124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12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12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12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1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 | |
|-------------|---|--------------------------------------------------------------------------------|
| 「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審核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
| 「核數師」 | 指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
| 「北京方易行」 | 指 | 北京方易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8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英屬維爾京群島」 | 指 | 英屬維爾京群島 |
| 「慢病管理」 | 指 | 建立一套慢性疾病干預和管理的綜合體系，連續貫穿慢性疾病護理的不同階段，最終加強疾病控制，預防疾病惡化，管理整體醫療費用 |
| 「中國」或「中國內地」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年報對中國或中國內地的提述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中國台灣 |
| 「A類普通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A類普通股，賦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每股股份一票的投票權 |
| 「B類普通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同股不同權，使B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二十票的投票權 |
| 「公司法」 | 指 |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本公司」 | 指 | 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9年9月2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

| | | |
|------------------|---|--------------------------------------------------------------------------------------------------------------------------------------------------------------------------------------------------------------------------------|
| 「一致行動契約」 | 指 | 由謝先生與Zhou先生於2019年9月26日所簽署的一致行動契約，進一步資料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併表聯屬實體」 | 指 | 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方舟云康及其附屬公司(各為一「併表聯屬實體」)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
| 「Crescent Point」 | 指 | 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一家於2020年10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及由英屬維爾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規管的私募股權管理公司，由非執行董事David McKee HAND先生最終控制；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就某些歷史事件而言，指Crescent Fund Management Pte. Ltd.，一家於2012年12月17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轄下的持牌投資管理公司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方峰科技」或「新外商獨資企業」 | 指 | 廣東方峰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易行武漢」 | 指 | 方易行(武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8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北京」 | 指 | 方舟健客(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成都」 | 指 | 方舟健客(成都)藥房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6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健康」 | 指 | 廣東方舟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 | |
|--------------------|---|------------------------------------------------------------------------------|
| 「方舟信息」 | 指 | 廣州方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互聯網醫院」 | 指 | 廣州方舟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5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 |
| 「Fangzhou Limited」 | 指 | Fangzhou Limited，一家於2019年10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傳媒」 | 指 | 廣州方舟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8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 |
| 「方舟醫藥」 | 指 | 廣州方舟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8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 |
| 「方舟藥業」 | 指 | 廣州方舟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3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上海」 | 指 | 方舟健客(上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2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方舟云康」或「廣州廣惠康」 | 指 | 廣州方舟云康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身為廣州廣惠康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4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 |
| 「方舟云康登記股東」 | 指 | 方舟云康的登記股東，即廣州市方明投資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市凱創聯宇科技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醫而善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方舟云康47%、33%及20%股權 |
| 「全球發售」 | 指 |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

釋義

| | | |
|------------|---|----------------------------------------------------------------------------------|
| 「商品交易總額」 | 指 | 商品交易總額，即所有下達訂單的總價值，不論服務或產品是否已予提供或交付，亦不論產品是否被退回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及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H2H」 | 指 | 醫院到家 |
| 「H2H服務平台」 | 指 | 我們用於提供H2H服務（構成我們綜合醫療服務主要部分）的平台，包括健客醫生應用程式、健客醫院應用程式及指定微信小程序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健客平台」 | 指 | 我們提供服務的任何平台，包括健客醫生應用程式、健客醫院應用程式、健客網上藥店應用程式、健客網網站、有關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 |
| 「景泰醫院」 | 指 | 景泰醫院，一家於2011年7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民辦非企業，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上市」 | 指 |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上市日期」 | 指 | 2024年7月9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的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主板」 | 指 |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前稱創業板）並與其並行運作 |



| | | |
|-----------|---|------------------------------------------------------------------|
| 「月活躍用戶」 | 指 | 月活躍用戶，就我們而言，指每個曆月至少一次通過健客平台接入我們的服務的活躍用戶數目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Hand先生」 | 指 | David McKee HAND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 「謝先生」 | 指 | 謝方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 「王先生」 | 指 | 王海蛟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
| 「Zhou先生」 | 指 | ZHOU Feng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策略官 |
| 「提名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 「承配人」 | 指 | 配售代理所促使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項下責任購買任何配售股份的任何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
| 「配售事項」 | 指 | 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促使承配人配售配售股份 |
| 「配售代理」 | 指 |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 「配售及認購協議」 | 指 | 賣方、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 |
| 「配售價」 | 指 | 每股3.32港元 |
| 「配售股份」 | 指 |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將予配售的由賣方持有的45,181,000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 |
| 「優先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優先股，包括A輪優先股、A-1輪優先股、B輪優先股、C輪優先股、D輪優先股及D+輪優先股 |
| 「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發佈的招股章程 |

釋義

| | | |
|-------------|---|---------------------------------------------------|
| 「啟石醫院」 | 指 | 廣東啟石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 「薪酬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
| 「報告期」 | 指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受限制股份單位」 | 指 | 受限制股份單位 |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2020年1月1日所採納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 「瑞石醫院」 | 指 | 廣東瑞石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6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股份」或「普通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認購人」或「賣方」 | 指 | Celaeno Group Limited，一間由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Zhou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
| 「認購事項」 | 指 | 認購人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認購認購股份 |
| 「認購股份」 | 指 | 本公司根據認購事項將向認購人發行的45,181,000股新股份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釋義

| | | |
|-----------|---|---------------------------------------------------|
| 「武漢方易行」 | 指 | 武漢方易行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4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新疆互聯網醫院」 | 指 | 新疆方舟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5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 「%」 | 指 | 百分比 |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David McKee HAND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

王海蛟先生(行政總裁)(自2026年3月26日起生效)

ZHOU Feng先生

鄒宇鳴先生

非執行董事

謝方敏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海忠博士

康韋女士

朱小路先生

審核委員會

朱小路先生(主席)

王海忠博士

康韋女士

薪酬委員會

康韋女士(主席)

朱小路先生

David McKee HAND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朱小路先生(主席)(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王海忠博士

康韋女士(自2025年6月18日起生效)

David McKee HAND先生

ZHOU Feng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聯席公司秘書

鄒宇鳴先生

伍秀薇女士

授權代表

ZHOU Feng先生

鄒宇鳴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

黃埔區

蘿崗科學城

科學大道99號

科匯金谷S棟

四街一至二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公司網站

investors.jianke.com

股份代號

6086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及業務亮點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大幅增長30.2%至人民幣35.3億元，受益於面向消費者的業務分部持續擴張
- 實現財務扭虧為盈，利潤淨額為人民幣12.0百萬元，而2024年為淨虧損
- 平台指標持續增長，包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平均月活躍用戶增加35%至13.7百萬名，以及截至報告期末的註冊醫生總數超過251,000名
- 推出「杏石」大模型（「杏石大模型」），集成多模態功能，並支持面向特定領域的智能體，旨在提升慢病管理水平
- 於多個治療領域與多家領先醫藥企業及行業夥伴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包括騰訊、諾和諾德、大塚、信達生物等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表(人民幣千元)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收入 | 3,526,162 | 2,707,368 |
| 銷售成本 | (2,966,719) | (2,191,427) |
| 毛利 | 559,443 | 515,941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12,026 | (854,853) |
| 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11,832 | (854,885) |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 |
| 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¹ | 20,397 | 17,119 |

綜合財務狀況表(人民幣千元)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非流動資產 | 41,657 | 55,769 |
| 流動資產 | 772,232 | 608,325 |
| 非流動負債 | 16,388 | 31,090 |
| 流動負債 | 643,772 | 501,300 |
| 資產淨值 | 153,729 | 131,704 |

¹ 我們將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不包括(i)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ii)上市開支；(iii)優先股負債的賬面值變動；(iv)優先股負債匯兌；及(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的影響。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淨額及經調整淨利潤率」。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3,526,162 | 2,707,368 | 2,434,308 | 2,204,303 | 1,758,673 |
| 銷售成本 | (2,966,719) | (2,191,427) | (1,946,901) | (1,823,719) | (1,539,025) |
| 毛利 | 559,443 | 515,941 | 487,407 | 380,584 | 219,648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12,026 | (854,853) | (196,711) | (383,289) | (303,950)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 11,832 | (854,885) | (196,788) | (383,302) | (303,989) |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利潤／(虧損)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² | 20,397 | 17,119 | 7,165 | (89,441) | (206,821) |
|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 (10,856) | (854,885) | (196,788) | (383,302) | (303,96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41,657 | 55,769 | 54,014 | 43,711 | 36,579 |
| 流動資產 | 772,232 | 608,325 | 467,354 | 475,170 | 312,110 |
| 非流動負債 | 16,388 | 31,090 | 1,940,889 | 1,751,740 | 1,377,082 |
| 流動負債 | 643,772 | 501,300 | 481,942 | 477,049 | 311,861 |
| 資產／(負債)淨額 | 153,729 | 131,704 | (1,901,463) | (1,709,908) | (1,340,254) |

² 我們將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不包括(i)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ii)上市開支；(iii)優先股負債的賬面值變動；(iv)優先股負債匯兌的影響及(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淨額及經調整淨利潤率」。

業務回顧

於2025年，本公司順利達成各項戰略及運營目標，進一步鞏固其作為中國領先的線上慢病管理服務平台的地位。在中國人口結構變化與科技轉型深化的背景下，我們始終聚焦創新，在我們的平台上構建更強大的生成式人工智能（「AI」）功能，同時借助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滿足對便捷、高質量慢病管理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

於報告期內，政策與監管環境持續引導醫療健康行業的長期快速發展。我們受益於聚焦數字經濟及向「十五五」規劃過渡的有利政策環境。國家層面將「AI+醫療」及慢病防治作為優先發展方向的指導政策，加速了行業向以患者為中心的模式轉型，並通過數字化轉型推動了醫療資源配置效率的提升。作為先行者，本公司已將該等優先事項納入其戰略規劃，並專注於確保可持續的、與政策相符的增長。

於報告期內，這一戰略推動了本公司在規模及盈利能力上的重大突破。總收入同比增長30.2%至人民幣35.3億元，實現財務扭虧為盈，利潤淨額為人民幣12.0百萬元，而2024年為淨虧損，凸顯了我們業務模式的實力。隨著用戶群與活躍度持續擴大，我們的運營指標亦反映了這一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平台的累計註冊用戶數達56.4百萬名，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內，平均月活躍用戶數增長35%至13.7百萬名。用戶忠誠度依然強勁，複購率高於85%，且處方藥持續佔商品交易總額的80%以上，印證了我們以慢病管理為核心的戰略方向。

綜合醫療服務

於2025年，我們的綜合醫療服務分部繼續推動發展策略，在保持規模穩健擴張的同時，更加注重服務質量及深度。於報告期內，該分部收入按年增長21.9%至人民幣788.0百萬元，主要受惠於醫療服務提供者網絡的持續擴展，以及平台技術的部署與優化，以更有效滿足用戶需求。

我們持續擴大醫生網絡的覆蓋範圍。截至報告期末，平台註冊醫生總數已達251,000名。我們亦著重醫生隊伍的專業水平及資歷：其中57%來自三甲醫院，38%擁有副主任醫師或以上職稱。此高質素的醫生網絡為我們大規模提供優質醫療服務奠定了穩固基礎。

同時，我們亦優化了用戶界面及相關功能，以更貼合用戶需求，重點強化複診流程優化、處方開具以及智能用藥建議等關鍵互動環節。相關升級有助降低操作阻力並提升轉化率，從而直接推動整體服務規模的增長。



本年度另一項重要發展是集成人工智能功能，以更有效支援患者及醫生。我們基於杏石大模型，推出多項AI代理及AI賦能應用，針對慢病管理中的常見應用場景及痛點。例如，我們的「AI電子病歷(EMR)智能體」及「AI預問診智能體」可協助進行智能預問診及病歷調取，而「AI健康管家」則可為患者提供智能分診以及醫生與治療領域的選擇。對醫療服務提供者而言，「AI醫生助理」及「AI學術助理」可為醫生提供診療支援及醫學文獻檢索工具，從而提升問診效率及服務質量。此外，我們亦已啟動AI數字醫生的試點測試，讓醫生可部署其虛擬分身協助在線問診。我們相信，此模式可有效結合真人醫療服務的信任與專業優勢，以及數字化交付的規模化能力，未來有望協助醫生大幅提升服務能力，覆蓋更廣泛的患者群體。

最後，我們進一步深化與本地及全球領先製藥企業的合作，提升腫瘤學、代謝性疾病及神經科等核心治療領域創新療法的可及性。相關舉措有助擴展患者的治療選擇，並回應其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進一步體現我們推動「讓每個人更健康」的承諾。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我們的線上零售藥店服務仍為我們2025年業務表現的重要組成部分。全年收入同比大幅增長33.4%至人民幣18.7億元。這一強勁增長得益於我們的用戶規模擴大，以及我們持續聚焦用戶體驗升級與技術驅動的不斷創新。

於報告期內，我們將搜索優化與精準推薦作為提升用戶體驗的兩大核心支柱。

- **搜索優化：**我們採用下一代機器學習技術升級搜索算法，以更精準地理解用戶需求，並推出「AI用藥助理」，為用戶提供全天候的用藥指導與幫助。
- **精準推薦：**我們依託產品知識圖譜，並結合系統生成的用戶畫像，向用戶進行高度定向的推薦。同時，優化App及小程序界面，以縮短購買路徑並提升轉化率。

此外，為積極響應國家《健康中國2030》的倡議，我們迅速應對代謝領域快速增長的需求，與多家本土及跨國製藥企業合作，向平台患者提供創新類藥物。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2025年是我們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實現戰略轉型的一年，我們正在從營銷支持發展為全面的數字智能合作夥伴。於報告期內，我們實現收入人民幣85.0百萬元，同時將我們的平台轉向支持整個醫藥產品生命週期。

人工智能技術亦為這一業務分部發展的核心。於報告期內，我們推出的「AI內容創作助理」，能夠實現快速、高質量的內容創作，同時降低運營成本。

藥品供應鏈優化

我們獨特的「AI+慢病管理」平台模式持續獲得上游製藥企業夥伴的青睞。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供應鏈網絡包括與超過1,700家供應商及900家製藥企業建立的穩固合作夥伴關係，不斷深化與眾多國內外領先企業的戰略合作。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方舟優採」系統通過人工智能功能得到進一步增強。我們升級後的「AI採購助理」利用多維度輸入，包括實時銷售預測、季節性趨勢及供應商表現，動態生成最優的採購及庫存計劃。這包含一套可在潛在供應中斷發生前識別並解決的主動預警機制。在該等創新的推動下，儘管業務量快速攀升，我們仍將平均存貨周轉期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1天優化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8天，這凸顯出我們的運營效率及行業領先的供應鏈韌性。

社會醫保

與社會醫保的整合仍為我們長期戰略的主要組成部分。繼我們於2024年在廣州首次推出的線上社會醫療保險支付後，報告期內我們推出了醫保系統2.0版本，建立了一個模塊化、可擴展的「數字醫保服務解決方案」框架。此次升級不僅提高了結算效率，亦為更高級的功能(包括慢病及特藥線上報銷，以及家庭賬戶統籌)奠定了堅實基礎。隨著我們按照國家政策擴展該平台功能，我們旨在為參保用戶提供便捷、無縫的優質醫療服務，進一步推進我們普惠醫療的使命。

ESG與可持續發展

我們將ESG(環境、社會與治理)，包括氣候相關問題，視為戰略的重點之一。2025年，我們實現了水資源消耗密度減少23%和電力消耗密度減少24%，體現了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此外，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以及《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等關鍵環保法律法規。同時，我們與利益相關方保持密切溝通，積極回應他們在可持續發展、創新和社會責任方面的期望。

未來展望

展望2026年，我們已將「醫療即服務」(MaaS)確立為總體戰略重點，引導本公司進一步向以患者為中心、以服務為驅動的運營模式發展。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提升平台能力，以切實滿足客戶及行業合作夥伴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的發展戰略聚焦於以下核心領域：



1. 人才招募與團隊發展

本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高度依賴於我們團隊的綜合實力與專業素養。我們將維持積極的人才招募機制，重點引進在AI、數字醫療及醫藥運營等領域具備專業技能的優秀人才。在引進外部人才的同時，我們亦高度重視現有團隊的持續培養。通過提供具備競爭力的激勵機制以及內部晉升與發展機會，我們旨在打造一支充滿活力且能力卓越的組織團隊，為全面落實本公司的戰略目標做好準備。

2. 加速AI技術投入以提升用戶體驗與運營效率

我們將持續優先將AI投入視為長期成功的關鍵驅動力。在「AI+慢病管理」戰略的引導下，我們將強化杏石大型語言模型以及「AI醫生助理」、「AI預問診智能體」與「AI隨訪智能體」等專有應用程式，旨在提升醫生與患者的雙端用戶體驗、提升診斷準確性，並提升醫療服務標準。通過運用機器學習與數據分析，我們將精進需求預測與動態庫存管理能力，以確保藥物的廣泛可及性。此外，我們預期這些AI功能將簡化客戶服務流程、優化供需匹配，並提升其他核心營運環節的效率。

3. 拓展醫療保險合作與提升治療可負擔性

讓慢病治療更具可負擔性及可及性是我們踐行使命的重要一環。未來一年，我們將尋求擴大與更多地區的政府社會醫療保險系統的互聯互通。此外，我們將加強與商業健康保險機構的合作，共同開發實用且量身定製的保險產品，與我們的核心醫療及醫藥服務形成優勢互補，最終切實減輕患者的自付費用負擔。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線上零售藥店服務；(ii)綜合醫療服務；(iii)批發；及(iv)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 | |
|--------------|------------------|------------------|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 1,873,395 | 1,404,790 |
| 綜合醫療服務 | 788,221 | 646,549 |
| 批發 | 780,170 | 550,949 |
|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 84,319 | 105,080 |
| 總計 | 3,526,162 | 2,707,36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7.4百萬元增加30.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26.2百萬元，主要反映線上零售藥店服務、批發以及綜合醫療服務的收入增加，部分被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收入減少所抵銷。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來自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的收入主要指在我們的線上零售藥店服務平台、第三方平台及(佔比最少)線下零售藥店銷售醫藥及保健品的收入。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4.8百萬元增加33.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73.4百萬元，源於我們藥品及保健品銷量增加，此乃受益於用戶規模的持續擴大及平台參與度增加。此外，業務規模增長使我們能夠磋商更為有利的採購條款，讓我們能夠在一系列產品的定價方面具備競爭力，同時仍將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6%維持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0%。

綜合醫療服務

來自綜合醫療服務的收入主要包括(i)在我們的H2H服務平台上，醫生向患者提供線上諮詢服務、電子處方服務及銷售藥品及其他產品的收入；及(ii)(佔比最少)來自透過線下醫院的醫生諮詢及銷售藥品的收入。

綜合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6.5百萬元增加21.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8.2百萬元。為了推進我們向更廣泛的患者群體提供負擔得起的慢性病護理解決方案的長期使命，我們利用製藥合作夥伴關係並調整我們的產品組合，以適應需求明顯未得到滿足的高需求治療領域。雖然這種方法使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2%降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0%，但我們相信這將為我們的長期增長創造強勁動力。

批發

批發收入主要包括向第三方客戶批發藥品的收入。此板塊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0.9百萬元增加41.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0.2百萬元。隨著全年行業環境的變化，我們善用日益擴大的營運規模、供應鏈網絡以及長期合作的供應商關係，把握重大採購機會，並維持有利的利潤率，從而推動年度強勢增長。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來自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主要指我們向醫藥公司提供的定制化內容及營銷服務而產生的收入。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1百萬元減少19.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正將業務由傳統推廣模式轉型為提供更全面、價值更高的一站式解決方案，透過整合式營銷能力提升品牌曝光度、互動度及整體推廣成效。該改變亦促使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4%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8.9%。儘管在向製藥公司推出升級後的解決方案初期，該轉型在短期內帶來一定挑戰，但我們預期此舉將最終推動市場滲透率提升，並成為未來增長的重要動力。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藥品及其他保健品的採購成本；(ii)與提供線上諮詢的註冊醫生直接相關的醫療服務成本以及與線下醫院運營相關的銷售成本；(iii)員工成本，即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的銷售及營銷人員以及線下醫院員工的工資、福利及花紅；(iv)與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相關的內容製作成本；及(v)其他，主要為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35.4%至人民幣2,966.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2,191.4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的收入增長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我們擴大了業務規模，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5.9百萬元增加8.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9.4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下降至15.9%，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9.1%。該變動乃主要由於各個基礎業務分部的利潤率變化，以及分部結構組合的變動所致。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主要指來自當地政府為鼓勵業務發展的激勵及補貼；(ii)主要與以美元計值的優先股贖回金額現值變動相關的外匯收益或虧損；(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iv)其他收益或虧損，主要為現金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我們的捐款。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28.1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淨額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反映按美元計值的優先股於換算時產生的外匯虧損減少，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公平值虧損轉為公平值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及平台服務費，主要指我們支付予第三方線上平台以推廣我們的品牌及服務的廣告及營銷費；(ii)支付予註冊醫生的服務費，作為其在我們平台活動的報酬；(iii)委聘第三方快遞公司提供配送服務的物流開支；(iv)員工成本，指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的工資、福利及花紅；(v)外包機構為我們的運營提供外包支援人員(例如客戶服務人員及倉庫工人)收取的外包開支；(vi)與我們推廣活動有關的通信開支；(vii)給予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及(viii)其他，包括水電費以及折舊及攤銷。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5.8百萬元增加12.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1.2百萬元。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4%，該減少乃由於我們的營運效率不斷提高以及對人員、物流及其他經營開支的有效成本優化戰略。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成本；(ii)員工成本，指行政人員的工資、福利及花紅；(iii)專業服務費，主要指支付予專業人士(包括核數師、律師及顧問等)的費用；(iv)手續費，指就我們銷售藥品及其他產品向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費用；(v)業務開支，包括我們日常運營產生的業務開發費、辦公室開支及差旅開支；(vi)向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支付的線上技術支持解決方案的技術服務費；(vii)我們的行政人員應佔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viii)使用權資產折舊；(ix)若干行政職能的外包開支；及(x)其他，包括租金及基礎設施開支、與行政活動相關的通信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9.5百萬元減少83.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3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減少，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733.0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上市前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不計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反映我們在行政效率方面持續提升，以及對人員及其他行政開支的有效成本優化策略。

減值虧損的確認

我們對減值虧損的確認主要包括就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應收企業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隨收入增長而上升，以及我們就賬齡較長的應收款項採取較為審慎的撥備政策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指(i)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贖回金額現值確認的優先股負債賬面值的變動；及(ii)租賃負債以及銀行貸款的利息。

我們的融資成本減少98.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77.2百萬元。於上市日期後，所有優先股以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優先股的賬面值轉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9.4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2萬元。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854.9百萬元改善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人民幣11.8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淨額及經調整淨利潤率

我們認為，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年度的經營表現，並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令其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使用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撇除(i)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ii)上市開支；(iii)優先股負債的賬面值變動；(iv)優先股負債匯兌的影響；及(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我們將來自與僱員進行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的薪酬成本入賬，原因為其為非現金項目且不會產生現金流出。此外，我們消除優先股負債賬面值變動及與優先股相關的外匯差額的影響，主要由於該等項目屬於非現金性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已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已轉入至股本及資本儲備。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不能反映我們的相關營運表現。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 | 截至12月31日 | |
|--------------------------|---------------------------|---------------------------|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
|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11,832 | (854,885) |
| 加： | |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10,193 | 743,330 |
| 上市開支 | - | 19,484 |
| 優先股負債賬面值變動 | - | 74,923 |
| 優先股負債匯兌差額 | - | 13,542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 (1,628) | 20,725 |
| 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20,397 | 17,119 |
|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0.6% | 0.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i)使用權資產；(ii)傢俬、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iii)租賃物業裝修；(iv)機器及設備；及(v)汽車。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5百萬元減少31.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使用權資產折舊。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件、許可及商標。我們的無形資產保持穩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藥品及保健品。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1.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4百萬元。同時，我們的平均存貨周轉期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1天下降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8天。儘管業務量快速攀升，該周轉期優化仍凸顯了我們供應鏈的效率及韌性。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8百萬元，主要反映因涉及社會醫保線上支付的業務擴張而增加的每月結算的應收款項餘額。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是指來自供應商的回扣及與我們採購藥品及其他產品有關的按金。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8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採購退貨導致應收供應商款項增加。

預付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指向裝修、內部裝飾、網上推廣及廣告服務的服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以及為採購藥品及其他產品的預付款項。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百萬元，主要由於因加強供應商關係而改善信用及付款條件。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我們應付供應商的款項，其通常於30至75天內結付。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員工成本；(ii)其他應付稅項；(iii)就採購藥品向供應商收取的按金；及(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應付租金、應付註冊醫生款項以及就線上推廣及廣告服務和物流服務應付供應商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2.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業務規模增長。

合約負債

我們的合約負債指(i)從客戶處預收的銷售藥品及保健品的款項，於產品交付及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入；及(ii)我們客戶忠誠積分計劃的預付款，當用戶以該等忠誠積分付款時或當該等忠誠積分到期時確認為收入。我們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7百萬元，主要反映收取來自客戶的預付款項減少。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及股權融資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33.5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74.6百萬元。我們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我們認為足以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水平。

董事認為，考慮到經營現金流預期會有改善、運營資金的管理、努力從供應商處獲得更有利的信貸期及全球發售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擁有充足的運營資金滿足我們將到來的2026年現金需求。

銀行貸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還款期為一年內償還，結餘為無抵押。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主要用於補充我們的運營資金。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利率為2.5%)及人民幣3.0百萬元(利率為3.0%)。

租賃負債

我們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8百萬元，主要由於辦公室及倉庫租金開支下降。

資本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尚未了結或對其構成威脅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9百萬元。

我們2025年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我們計劃以現金結餘撥付計劃資本開支。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 | 截至12月31日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毛利率 ⁽¹⁾ | 15.9% | 19.1% |
| 淨溢利／(虧損)率 ⁽²⁾ | 0.3% | (31.4)% |
|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³⁾ | 0.6% | 0.6% |
| 流動比率 ⁽⁴⁾ | 1.2 | 1.2 |
| 速動比率 ⁽⁵⁾ | 0.9 | 0.9 |

附註：

- (1)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期內／年內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2) 淨溢利／(虧損)率按溢利／(虧損)淨額除以期內／年內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按經調整利潤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期內／年內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4) 流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5) 速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減去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作出重大投資。此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添置重大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未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及對沖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然而本集團進行若干外幣交易，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我們目前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質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62.9百萬元作為應付票據的保證金。除該存款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質押。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494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53.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887.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產生的支出減少。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 | 僱員人數 | 佔總人數 百分比 |
|-----------|------------|---------------|
| 一般及行政人員 | 102 | 20.6% |
| 內部醫療專業人員 | 52 | 10.5% |
| 運營人員 | 110 | 22.3% |
| 研發人員 | 108 | 21.9% |
| 銷售及營銷人員 | 122 | 24.7% |
| 總計 | 494 | 100.0% |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通過中國政府規定的福利供款計劃參與由省市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其中包括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員工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供款，最高金額由地方政府不時規定。

我們致力於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為有效激勵我們的僱員，我們通過市場研究不斷完善我們的薪酬及激勵政策。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績效評估，以就彼等的表現提供反饋。員工薪酬一般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

本公司亦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為員工提供獎勵。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管其資本充足性。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分別為0.8及0.8。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David McKee HAND先生，52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自2025年12月7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彼自2020年12月14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9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Hand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運營及管理提供戰略建議。彼自2023年10月起為Ares Asia Private Equity的合夥人及總監，負責監督Ares Asia亞太地區的所有私募股權投資。加入Ares Asia前，彼自2003年1月起為Crescent Point的共同創辦人、董事總經理及管理合夥人，主要負責監督Crescent Point的所有活動及投資。

彼自1996年7月至1999年7月於Morgan Stanley & Co. LLC的投資銀行部門擔任分析師。Hand先生自2011年至2018年4月為寶尊電商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及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BZUN、聯交所：9991））的董事，主要負責以董事身份向該公司提供一般企業監督。

Hand先生於1996年5月取得美國康涅狄格州紐黑文耶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取得美國麻省劍橋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執行董事

王海蛟先生，現年44歲，自2026年3月26日起擔任我們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2014年加入高特佳投資集團，曾擔任其副總經理、投資委員會成員及執行合夥人。彼於醫療健康產業擁有近20年創業、管理及投資經驗，專注領域涵蓋體外診斷（IVD）、精準醫藥及數字健康。在加入高特佳投資集團前，王先生曾於2012至2014年間擔任龍騰資本投資總監。王先生現亦擔任廣州安必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88393.SH）董事。

王先生於2006年獲得復旦大學生命科學學院微生物學碩士學位。彼於2013年獲得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並於2021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ZHOU Feng先生，57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策略官。彼自2019年9月26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9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運營及投融資。Zhou先生於2015年11月加入本集團，專注於管理及運營，其後成為股東，與謝先生共同領導本集團的管理及運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Zhou先生自2012年12月至2014年10月擔任Lashou Group Inc.(一間主要從事電子商務服務的公司)的行政總裁。彼自2011年5月至2012年4月擔任財富軟件(北京)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金融科技服務的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該公司個人業務的運營及管理。自2007年11月至2009年11月，Zhou先生擔任北京開拓天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通信平台運營的公司)常務副總裁，主要負責該公司的銷售運營。彼自2005年4月至2007年9月於百度在線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的銷售及運營部門任職。Zhou先生自2003年11月至2005年4月於戴爾(中國)有限公司任職，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軟件及周邊設備中心的營銷總監。在二十世紀九十年代，Zhou先生曾任職於新加坡多家電子行業公司，包括Duet-ESM Electronics (S) Pte Ltd及Son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Zhou先生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5月取得美國康涅狄格州紐黑文耶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鄒宇鳴先生，44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自2021年8月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9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及董事會秘書事務。鄒先生於2018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戰略發展副總裁，並於2021年4月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加入本集團前，鄒先生自2003年7月至2018年7月先後擔任摩根大通集團交易員及執行董事。自2020年1月至2024年12月，彼擔任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嘉宏電商控股有限公司(澳洲證券交易所：ECG)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0月起，彼擔任Muzero Acquisition Corp(一間於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MUZE))的財務總監。

鄒先生於2003年6月同時取得美國麻省劍橋哈佛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統計學碩士學位。鄒先生為一名特許金融分析師(CFA)，並於2009年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授予資格。

非執行董事

謝方敏先生，47歲，自2025年12月7日起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9月26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9月調任為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11年加入廣東健客成為其股東之一，並於2015年8月創立重組前集團最終母公司Yunyi Inc.。在此之前，謝先生自2005年8月至2009年3月於百度(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任職，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運營部增值服務總監。在千禧年代初，謝先生任職於在中國提供線上旅遊服務的藝龍網。

謝先生於2010年6月取得中國廣州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分別於2017年6月及2022年6月自香港的香港科技大學及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謝先生於2024年7月取得葡萄牙里斯本的里斯本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海忠博士，59歲，於2024年6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王博士目前為中山大學商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自2005年8月起於中山大學任職。王博士自1996年5月至2003年12月擔任廣東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教授，自1992年7月至1996年4月擔任四川大學南亞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及講師。彼自2012年6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業企業品牌培育專家委員會成員。

王博士於1989年7月取得中國四川省西南財經大學農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四川省四川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彼亦於2002年12月取得中國廣東省中山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彼於2005年9月完成中國北京清華大學經濟及管理學院博士後研究。

康韋女士，58歲，於2024年6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康女士目前為北京阿迪派克國際諮詢有限公司（「**阿迪派克**」，一間主要從事藥品註冊、合規及商業化諮詢服務的公司）的執行顧問，彼自2023年10月起擔任該職位。彼曾於2018年2月至2023年9月擔任阿迪派克的執行總裁。彼自2010年至2017年9月擔任北京費森尤斯卡比醫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負責領導腎臟科事業部門。康女士自1995年7月至2011年2月於上海諾華貿易有限公司任職，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高級營銷總監。

康女士於1989年7月取得中國福建廈門大學細胞生物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9月取得澳洲悉尼西悉尼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0年4月取得美國新罕布什爾州達特茅斯學院的深造證書，並於2010年2月取得英國格拉斯哥加里東大學領導能力深造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小路先生，42歲，於2024年6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朱先生自2022年12月起一直為君川資本的合夥人。彼於2019年5月至2022年11月先後擔任Qutoutiao Inc. (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QTT)，主要從事移動內容平台運營)的聯席財務總監及財務總監。此前，朱先生自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於Qunar Cayman Islands Limited(一間此前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後於2017年3月退市)任職，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財務總監。自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朱先生擔任北京拉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拉手網運營的公司)的財務副總裁。朱先生於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擔任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經理。

朱先生於2005年7月於中國北京取得北京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5月取得美國北卡羅來納州達拉謨杜克大學法律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王海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執行董事」。

ZHOU Feng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策略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執行董事」。

鄒宇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執行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鄒宇鳴先生於2021年9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執行董事」。

伍秀薇女士於2024年8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伍女士現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之董事兼主管，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及在處理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監管及合規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及經驗。

伍女士擁有英國倫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的法律學士學位，並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的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管治守則。除下文及本年報所披露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內容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及其中所載之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建立及推廣本公司企業文化，反映我們對商業道德和誠信最高標準的核心追求。這種滲透的文化氛圍符合本公司的使命、價值及策略。本集團以「讓每個人更健康」為使命，致力於打造最值得信賴的智慧健康服務平台。我們的核心價值觀強調「用戶至上、專業可信賴、團隊合作、擁抱變化、激情和以人為本」，優先考慮利益相關方的權益。我們通過平台提供一系列服務，滿足慢性疾病患者的多樣化需求。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我們的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以誠信態度履行職責，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且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行事。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所示：

執行董事：

王海蛟先生¹ (行政總裁)

ZHOU Feng先生

鄒宇鳴先生

非執行董事：

David McKee HAND先生² (董事會主席)

謝方敏先生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海忠博士

康韋女士

朱小路先生

附註：

1. 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6年3月26日起生效。
2. Hand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3. 謝先生辭任主席，並由執行董事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7日起生效。

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報告期內，董事會始終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有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本公司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方。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促進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向發行人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公眾公司或組織的名稱及於擔任有關職務所涉及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其後變動。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令、法例、規則及法規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定期更新資料，使整個董事會及各董事能夠履行彼等的職責。

王先生於2026年3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同日，彼自本公司法律顧問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已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要載列如下：

| 董事姓名 | 培訓性質 |
|---------------------------|------|
| 執行董事 | |
| ZHOU Feng先生 | A, B |
| 鄒宇鳴先生 | A, B |
| 非執行董事 | |
| David McKee HAND先生(董事會主席) | A, B |
| 謝方敏先生 | A, B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王海忠博士 | A, B |
| 康韋女士 | A, B |
| 朱小路先生 | A, B |

附註：

A： 參加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討論會及／或簡報會

B： 閱讀與企業管治、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有關的材料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報告期間內，主席兼行政總裁職位均由謝先生擔任，直至彼於2025年12月7日辭任為止。由於謝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業務，故董事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授予謝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獲貫徹領導。考慮到我們於上市時實施的所有企業管治措施，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的權力及權限均衡不會受損，該結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

在謝先生於2025年12月7日辭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後，董事會於同日委任非執行董事Hand先生為主席。於2026年3月26日，董事會委任王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此，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及由兩名不同個人擔任，此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Hand先生，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謝先生，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其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日起，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應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僅應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進行競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提出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採納每年至少定期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的慣例，大約每季一次。我們會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以便向全體董事提供出席的機會並將有關事宜載入定期會議的議程。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的通知。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一般會於會議召開前至少三日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並有機會於會議召開前知會主席彼等之意見。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保存會議記錄並向全體董事提供會議記錄副本，供其參考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已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草擬本於會議舉行當日之後之合理時間內寄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於報告期間，已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各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符合資格 | |
|---------------------------|---------------|----------------------|
| |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 已出席／符合資格 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
| David McKee HAND先生(董事會主席) | 4/4 | 1/1 |
| ZHOU Feng先生 | 4/4 | 1/1 |
| 鄒宇鳴先生 | 4/4 | 1/1 |
| 謝方敏先生 | 4/4 | 1/1 |
| 王海忠博士 | 4/4 | 1/1 |
| 康韋女士 | 4/4 | 1/1 |
| 朱小路先生 | 4/4 | 1/1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提供充足資源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可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政策，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可尋求其認為必要的獨立專業建議、觀點及意見以履行其職責，及於根據有關政策作出履行職責的決定時行使獨立判斷，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有關機制的實施及成效。董事會已檢討報告期間董事會獨立機制的實施及成效，並認為其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申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朱小路先生(主席)、王海忠博士及康韋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

- (a)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就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提供建議，以及就審議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核數師的任何問題提供建議；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並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和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c) 就聘請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並向董事會報告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確定其認為必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任何事宜並就此作出建議。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之任何實體，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之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核數公司之本土或國際業務之一部分之任何實體；
- (d) 在核數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工作的性質及範圍；若涉及多於一家核數公司，則確保核數公司之間的協調；
- (e) 討論中期及期末核數中產生的問題及保留意見，及外聘核數師希望討論的任何事宜(有需要時，應在高級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進行有關討論)；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f) 監察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資料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告前，應特別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任何聯交所規定及任何法律規定；
- (g) 就上文(vi)項而言：
 - (i) 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的人員保持聯絡；
 - (ii) 與本公司的核數師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會議；及
 - (iii) 考慮該等財務報表、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者可能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並須適當考慮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合資格會計師、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任何事宜；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

- (h)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董事會轄下另設的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否則)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
- (i) 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確保高級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及維持有效的體系,包括考慮資源的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預算;
- (j) 審議經董事會授權進行或委員會主動進行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重大調查結果及高級管理層對該等結果的回應;
- (k) 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並確保內部核數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職能的有效性;
- (l) 評估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和實務;
- (m) 審閱外聘核數師呈遞管理層的核數情況說明書,以及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控制體系向高級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高級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n)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聘核數師在核數情況說明書中提出的問題;
- (o) 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所載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p)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安排,僱員可以藉此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不正當情況提出關注,同時確保已落實適當安排,以便對該等事宜進行公平和獨立的調查,並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q) 作為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關係的主要代表機構;
- (r) 制定舉報政策及體系,以便本公司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暗中及匿名向審核委員會(或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任何指定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本公司相關事宜可能出現不正當情況的關注;
- (s) 考慮任何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履行企業管治職責

- (t)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u)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v)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之政策及常規；
- (w)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x)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討論並審議以下事項：

- 審閱本集團2024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審閱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控制制度；
- 更新2025年的年報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制；及
- 更新年度內部審核自我評估。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
|----------------|-------------------------|
| 朱小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 3/3 |
| 王海忠博士 | 3/3 |
| 康韋女士 | 3/3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小路先生(主席)、康韋女士及王海忠博士，一名執行董事ZHOU Feng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David McKee HAND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每年應要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編製技能表，並就任何為補足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遴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d) 在收悉並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出具的書面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函」)後，進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年度評核；
- (e) 向本公司匯報是否收悉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函，並提供其有關此方面的意見；
- (f) 監督董事的研發活動及本公司向有關董事支付的相關費用；
- (g) 審閱任何根據與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協議將予支付的款項以及有關條款及條件，並審閱根據本公司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任何新研發項目訂立的任何進一步協議將予支付的任何款項，評估市場上類似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費率，以確保相關交易屬合理公平；
- (h) 在董事會作出委任之前，評估董事會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之間的平衡，並就有關評估編製特定委任職位的職能及所需能力的說明。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合適人選時應(如適用及合適)：
 - (i) 使用公開廣告或外聘顧問的服務幫助物色人選；
 - (ii) 考慮來自各類不同背景的人選；及
 - (iii) 以客觀標準擇優錄用，留意獲委任人須有足夠時間履行職務；

- (i) 不斷檢討組織的領導能力需求(包括執行及非執行層面)，以確保組織能夠持續在市場有效競爭；
- (j) 及時和全面地掌握影響本公司及本公司經營所在市場的策略事宜及商業變化；
- (k) 每年對非執行董事需要投入的時間進行檢討。應使用績效評估評定非執行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 (l) 確保非執行董事獲委任進入董事會時收到正式委任函，當中清楚列明在時間投入、委員會服務及董事會會議以外的參與等方面對非執行董事的要求；
- (m) 制定或協助董事會制定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
- (n) 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提名委員會亦應就下列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a) 制定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的繼任計劃；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的合適人選；
- (c) 本公司審核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徵詢有關委員會主席的意見)；
- (d) 任何非執行董事指定任期屆滿後的重新委任(根據所需知識、技能及經驗，適當考慮其表現及繼續為董事會作出貢獻的能力)；
- (e) 任何年齡已達70歲的董事是否繼續任職；
- (f) 股東根據細則項下的「輪值告退」條款重選董事(根據所需知識、技能及經驗，適當考慮其表現及繼續為董事會作出貢獻的能力)；
- (g) 任何時候與任何董事繼續任職有關的任何事宜，包括根據法律規定及其服務合約，暫停或終止執行董事作為本公司僱員的服務；及
- (h) 委任任何董事擔任執行職務或其他職務。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士。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其後將提交董事會以供決策。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討論並審議以下事項：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評估並向董事會推薦潛在行政總裁候選人；
-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修訂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符合資格 出席提名委員會次數 |
|---------------------------------|-----------------------|
| 朱小路先生 ¹ (提名委員會主席) | 3/3 |
| 王海忠博士 | 3/3 |
| 康韋女士 ² | 1/1 |
| David McKee HAND先生 ³ | 1/1 |
| ZHOU Feng先生 ⁴ | 1/1 |
| 謝方敏先生 ⁵ | 2/2 |

附註：

1. 朱小路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2. 康韋女士自2025年6月18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3. David McKee HAND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4. ZHOU Feng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5. 謝方敏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提名政策

在評估及篩選合適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以下各項準則：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因素)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須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釐定候選人是否屬獨立
-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及精力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董事委員會委員的職責
-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意見

就委任新董事而言，獲董事會授權的提名委員會須按上述準則物色及評估候選人，以決定候選人是否合資格出任董事。如候選人被視為合資格，則提名委員會會推薦給董事會作考慮，及如董事會認為合適，則會批准委任建議候選人為新董事。

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而言，獲董事會授權的提名委員會須按上述準則審視退任董事所作出的貢獻及彼能否繼續按上述準則履行職責。董事會須繼而按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向股東推薦在股東大會上提呈重選之董事。

倘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舉或重選某候選人為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會按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披露候選人的有關資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我們認同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視董事會層面的日益多元化為維持競爭優勢的必要元素。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配合我們的企業策略。

就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資格、技能、知識、服務年期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同時，本公司將根據我們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上述因素，而最終決定將基於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優勢及貢獻。

鑒於我們目前七名董事中一名為女性，我們認同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仍可改善，我們將繼續參考整體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採用擇優任命原則。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層面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層面。我們將通過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採取的若干措施，致力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平衡。具體而言，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和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計劃的變化情況，我們將物色合資格的女性人選加入董事會。鑒於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本公司於2024年6月委任了一名女性董事。為進一步確保董事會長遠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會不時物色及審視在不同領域擁有不同技能、經驗及專業領域知識，且具備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潛在女性董事會候選人，以構建潛在繼任人選儲備。

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並在必要時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額外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我們旨在維持與我們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化董事會觀點。董事會將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包括約42.5%男性及57.5%女性。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多元化及包容性工作環境。我們的招聘程序確保按照候選人的資格、經驗、技能及能力評估，而並無考慮其性別因素。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詳細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韋女士(主席)及朱小路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David McKee HAND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框架，及就設立正規和透明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參考董事會所訂方針及目標，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就喪失或終止職位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賠償)；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
- (f) 審閱並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位或委任而應付的賠償，以確保有關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g) 審閱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安排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身的薪酬；
- (i) 審閱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銷開支政策；及
- (j)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討論並審議以下事項：

- 審閱2024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 審閱並就2025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估執行董事表現；
- 審閱並就潛在行政總裁候選人的薪酬待遇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辭任行政總裁的辭任補償方案；及
- 審閱執行董事Zhou先生的酬金方案。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薪酬委員會次數 |
|--------------------|-----------------------|
| 康韋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 | 2/2 |
| 朱小路先生 | 2/2 |
| David McKee HAND先生 | 2/2 |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制訂董事薪酬政策以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提供具有競爭力及符合當前市場慣例的薪酬，並根據本公司的財務表現、策略方針及目標的執行、投資者關係管理以及遵守上市規則及法規獎勵董事。董事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管理。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包括固定及可變部分，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僅包括固定部分。薪酬委員會將致力至少每年取得一次市場現行薪酬架構的最新資料，以確保向董事提供的薪酬待遇乃屬妥當及具競爭力。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按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5百萬元 | 2 |
| 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15百萬元 | 1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8詳述。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知悉，並無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報告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採納及實施多項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嚴格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且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及維持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與其業務運營一致的政策及程序，並致力持續進行優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涵蓋本公司的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如信息技術、內部審核、人力資源及監管風險管理。董事會負責建立及更新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則監督各附屬公司及職能部門的內部控制程序及措施的日常實施情況。



本公司已制定風險評估管理辦法，以及時識別、監控本公司潛在風險及其發生概率，確定本公司風險承受能力及限度，以及認定該等風險所可能帶來的損失。相關風險包括與本公司投資發展戰略有關的各類風險，包括戰略環境風險、程序風險(業務運作風險、財務風險、授權風險、信息與技術風險以及綜合風險)和戰略決策信息風險。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牽頭部門為審計部，其他各單位為配合部門。審計部審核本公司風險，為風險審計監控部門，審核、監控並管理風險。審計部負責評估管理本公司戰略環境風險、決策風險及各下屬單位的運作風險，並對該等風險提出具體的管理方案。財務部負責評估本公司金融財務風險及經營管理風險狀況，並向審計部通報提交有關風險評估文檔。各部門負責評估其職能範圍內運作風險及其他綜合風險，並向審計部提交相關詳情。IT及技術研發部負責評估與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相關的技術性及技術創新風險，以及與技術管理相關的各類風險，並向審計部提交相關報告。審計部匯總各單位的風險評估文檔，展開相應的評估研究，向董事長及董事會提交戰略風險評估報告及相應的防範措施。

風險識別和評估的第一步是組建評估小組，負責評估整體戰略風險的評估小組組長由本公司行政總裁擔任，審計部長擔任副組長，小組成員包括審計部、財務部、技術研發部及銷售部人員等。風險評估的第二步要求是識別風險及其來源與類別。在每年或每半年召開的管理層會議上，各部門負責人通過SWOT(strength：優勢；weakness：劣勢；opportunity：機會；threat：威脅)分析評估本公司當前面臨的風險。風險評估的第三步是制定全面的風險評估指標體系標準，該體系需評估本公司的現有和潛在風險。該系統必須考慮股東利益，進行詳細的情景分析，包括定性指標和定量指標兩種類型。定性指標通常用於獲取風險等級的一般性指示信息，使用文字格式或對該等風險發生的概率和所導致的後果使用描述性表述。定量指標用於對風險概率及其價值的準確的數字性表述。風險評估的最後一步是風險分析，以確定可能的損失。審計部根據SWOT分析編製綜合風險分析報告，匯總、分析和歸類各種可能影響本公司目標的事宜及所面臨的風險，並評估各類風險的控制措施是否存在、是否充分或缺失，確保風險對應的控制設計、執行的有效性。

本公司根據識別的風險擬訂相應的解決方案。風險管理措施包括：

- 1) 避免風險：消除或完全避開風險；
- 2) 減輕風險：降低風險發生的可能性或影響(例如優化業務流程或實施額外控制措施)；
- 3) 轉移風險：利用保險等工具將風險轉移給其他方；
- 4) 接受風險：對不可避免或可控的風險予以接受。

當風險被認為可接受時，必須建立正式程序及文檔以確保接納該風險的決策已妥為記錄。

各業務單位根據其業務及職能過程實施風險評估，並記錄相關風險評估結果，包括假設、評估方法、數據來源及評估結果，記錄文檔必須對風險評估過程提供清晰、全面的描述，並輔之以系統的風險識別和分析框架。風險評估文檔要求包括但不限於：

- 1) 在本公司風險管理數據庫中記錄風險的完整描述；
- 2) 為風險管理提供可計量的機制與工具；
- 3) 對風險的持續監控並審閱相關結果；
- 4) 提供風險評估審計軌跡；
- 5) 共享並傳播風險信息。

審計部負責記錄管理層在重要經營會議上進行的風險評估與分析，包括管理層及董事會的討論過程與重大決策，進而重點反映管理層對風險緩解、預防的意識及相關措施。

風險評估應當建立一個持續風險監控、審核和防範框架，就有關事項形成文檔，跟蹤控制，與各有關部門溝通共享風險信息。風險監督的關鍵指標包括風險發生的水平及概率、潛在影響以及現有控制手段是否充分。風險監督和考核的辦法可以是將有關風險根據損失大小設置優先級，劃分類別，力求做到實時監控。審計部就本公司各層次的各類風險評估文檔進行審核，提出潛在的各類風險預警值。本公司各層次風險管理單位建立相應的風險預警及監督控制體系，由審計部管理，嚴密監控風險的發生，當違反或觸發風險值時啟動預警機制。審計部亦須對高風險領域進行持續的監督。

本公司亦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篩查在本公司的平台上發佈的資訊及內容，以確保其準確、可靠並符合相關法律法規。

1. 由本公司的員工或醫療專業人員製作的用於提高一般醫學知識的教育內容(通常包括文本、圖形、圖片、視頻及直播)由本公司的醫學編輯經理審閱及審查，以確保其質量及準確性。倘該等內容涉及潛在法律或合規風險或其他敏感問題，本公司的法律部門人員及指定內容製作人員將進行額外審查以評估其可靠性並謹慎管理任何風險。
2. 與醫藥公司合作製作的宣傳內容(通常包括文章、視頻和直播)於本公司的平台上載及展示前，由我們的醫學編輯經理審閱及審查，以確保其質量及準確性。

董事會對系統的運行和有效性進行持續監督和年度審閱，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具有足夠的資源，並驗證該等職能的僱員具備必要的資質、經驗、培訓及充足的預算。該等系統旨在將本集團在業務中面臨的內控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而非消除所有風險。因此，該等系統對財務資料中的重大失實陳述或財務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該等系統均屬充足及有效。

內部審核

本公司審核部門亦負責內部審核，包括評估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報告所發現的任何問題。審核部門成員須向管理層報告，以討論本公司面臨的任何內部控制問題及解決有關問題應採取的相應措施。審核部門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以確保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傳達所發現的任何重大問題。審核委員會隨後討論有關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如需要)。

內幕消息處理及發佈

本公司已建立內幕消息處理及發佈機制，授權公司秘書及法務部作為內幕消息處理的責任部門。所有內幕消息經公司秘書及法務部審閱後，由本公司判斷是否須經董事會主席及／或董事會進行審核。對於不須經董事會審批的事項，經公司秘書及董事會主席審批後方可披露；對於須經董事會及／或股東大會批准的事項，將按照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相關議事規則的規定履行相應審核批准程序後進行信息披露。

核數師薪酬

核數師於報告期內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薪酬載列於下表：

| 服務類別 | 金額(人民幣千元) |
|--------------------|-----------|
| 核數服務 | 1,500 |
| 非核數服務(綜合財務報表的中期審查) | 780 |
| 合計 | 2,280 |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任鄒宇鳴先生及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的伍秀薇(「伍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鄒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確保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守。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本公司亦委聘伍女士(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之董事兼主管)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鄒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鄒先生。

報告期內，鄒先生及伍女士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據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自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派付股息，而在任何情況下，倘有關派付會導致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無法償還到期債務，則不得自股份溢價賬宣派或派付股息。日後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如必要)，考慮的因素包括本公司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要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宣派股息，金額不得超過董事會推薦的金額。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如適用)一般投資人士可及時取得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狀況)，從而加強股東、投資人士與本公司之間的溝通，並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力。

本公司維持公開溝通的政策，並通過各種渠道向股東及投資者傳達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舉行的其他股東特別大會的資料及通告、根據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的監管規定刊發的其他披露，以及本公司通訊文件及其他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或本公司網站的企業刊物。本公司網站專設「投資者關係」一欄。本公司網站上的資料定期更新。股東可隨時直接詢問(包括有關本政策的任何問題)，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並向董事會辦公室提供意見及建議。該等問題、要求及意見可郵寄至本公司總部或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將不時開展各種活動，如簡報會、路演、媒體訪談及投資者營銷活動，以促進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及意見交流。

董事會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並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亦已審閱報告期內進行的股東及投資者參與及溝通活動，並確認其已妥善執行，對股東溝通政策的有效性表示滿意。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議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於提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按每股一票基準計算)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有權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提交予董事會或聯席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或決議。有關大會須於提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董事會於提交有關要求後的21日內仍未有召開有關大會，則要求人可自行在唯一地點(將為主要會議地點)召開現場會議，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導致要求人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則須由本公司付還要求人。

關於建議某位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有關查詢郵寄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蘿崗科學城科學大道99號科匯金谷S棟四街一至二樓)或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1樓)或電郵至ir@jianke.com。

此外，股東如有任何關於其持股及股息權利的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憲章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已於2024年6月14日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主要業務

我們為中國領先的線上慢性疾病管理平台。依託我們的慢性疾病管理平台，我們致力於為慢性病患者提供定制醫療護理及精準醫藥，目標為將服務推廣至更廣泛的疾病領域。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綜合醫療服務、批發以及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節。

重大訴訟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知悉，本集團自報告期間起至本年報日期止並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慈善捐款

於2025年，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人民幣0.4百萬元。

股本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6。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6(a)。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120.1百萬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概要載於本年報「五年業績回顧」一節。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1。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符合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中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最低百分比。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就該等權利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限制。

稅務寬免

董事知悉，並無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任何稅務寬免。

於2026年2月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及2026年2月2日的公告。配售事項於2026年1月29日完成，而認購事項則於2026年2月2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按每股3.32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合共45,181,000股配售股份。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903.62美元。股份於認購及配售協議當日（即2026年1月27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3.03港元。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44.30百萬港元。經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認購事項的每股淨價約為每股3.19港元。配售股份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專業投資者。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且並非與賣方、其聯繫人或與賣方一致行動人士一致行動。概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認為，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籌集資金的機會，同時亦可擴闊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及資金基礎。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i)約90%或129.87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快發展本公司以AI驅動的慢病管理平台，包括模型開發及優化、基礎設施及算力資源擴充、AI及臨床專業人才招聘、數據收集及標註以及知識庫建設，以及推出及推廣AI增強服務，以拓展尚未充分服務的患者及醫生群體，預計將於2028年前獲動用；及(ii)約10%或14.43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預計將於2028年前獲動用。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7月9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我們應付有關全球發售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7.09百萬港元，本公司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使用。

截至本年報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動。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未來監管審批進度及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可根據我們的實際業務營運及市場狀況作出變動。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

董事會報告

| 上市的所得款項用途 | 用於擬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佔總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 | 於報告期間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未動用金額的預期時間 |
|-----------------------------------------------------------------------------------------------------------------------------------------------------------------------------------------------------------------------------------------------------------------------------------------------------------|-------------------------|--------------------|---------------------------|-----------------------------------|-----------------------------------|-------------------|
| 拓展業務 | 45.22 | 67.4% | 22.19 | 36.03 | 9.19 | 於2028年12月前 |
| 1. 提高品牌知名度 | 11.61 | 17.3% | 6.08 | 11.61 | – | 於2028年12月前 |
| 2. 促進用戶增長及參與以及維持高度活躍用戶群 | 14.42 | 21.5% | 7.87 | 12.03 | 2.39 | 於2028年12月前 |
| 3. 吸引及挽留人才，特別是在媒體及科技驅動醫療服務領域具有豐富經驗及在慢病管理領域具有見識的人才 | 15.50 | 23.1% | 6.22 | 10.37 | 5.13 | 於2028年12月前 |
| 4. 擴大產品種類及提高供應鏈能力 | 3.69 | 5.5% | 2.02 | 2.02 | 1.67 | 於2028年12月前 |
| 研發活動 | 10.74 | 16.0% | 4.98 | 8.31 | 2.43 | 於2028年12月前 |
| 1. 在2028年前委聘一隊由約40名軟件工程師組成的團隊，當中70%為高級軟件工程師，餘下為初級軟件工程師 | 4.70 | 7.0% | 2.18 | 3.64 | 1.06 | 於2028年12月前 |
| 2. (i)提高人工智能技術及大數據分析能力在慢病管理方面的應用，以更準確地捕捉用戶在整個活動過程中的習慣，包括尋求諮詢、購買藥品及用戶在我們的平台上查看內容的偏好，從而改善我們的平台上的用戶體驗及提升付費用戶轉化率；(ii)優化我們在各個技術領域的基礎設施，如(a)電腦視覺，以改善訂單識別及處理以及用戶資料管理的效率，(b)自然語言處理，以優化我們人工智能醫療助手的問答引擎，及(c)基於搜索結果的推薦算法以提供最相關的資訊，滿足用戶不斷變化的需求；(iii)改善系統的穩定性，以承受隨著我們擴展線上業務而不斷增加的用戶訪問壓力；及(iv)優化我們的微信小程序的功能並進行例行系統升級及維護 | 6.04 | 9.0% | 2.80 | 4.67 | 1.37 | 於2028年12月前 |
| 對線上慢病管理行業價值鏈中的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潛在投資及收購或戰略聯盟 | 7.78 | 11.6% | 4.55 | 4.55 | 3.23 | 於2028年12月前 |
| 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 3.35 | 5.0% | 1.96 | 2.63 | 0.72 | 於2028年12月前 |
| 總計 | 67.09 | 100.0% | 33.68 | 51.52 | 15.57 | |

業務回顧

a. 回顧及年度表現

業務及財務回顧刊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b.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認識到環境可持續性的重要性，並將ESG及氣候相關事宜列為策略重點。本公司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國家排放標準，將環境考量納入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框架，並設定降低資源排放密度的目標以推動長期發展。

本集團已實施多項具體行動以減少環境干預，包括LED及節能照明改造、自動關機與IT電源管理系統、優化空調控制以降低用電；同時推行節水設備與工藝改進、廢棄物分類與回收計劃、節約用紙與數字化措施、對供應商進行環境評估與綠色採購、定期開展應急演練及員工環境最佳常規培訓。

上述措施在報告期內帶來可量化的改善，顯著降低了資源排放密度，強化了營運控制與監測機制。本公司將持續與利益相關者溝通環保期望，將環境標準納入產品與供應鏈決策，並在持續改進計劃下追求進一步的效率提升與減排成效。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環境及社會常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c.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就(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一直遵守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本集團亦一直遵守對其營運有重大影響的其他有關法律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監管概覽」一節。

d. 與利益相關方的主要關係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與客戶構建緊密而持久的關係，此乃實現短期及長期成功的關鍵要素。我們深諳客戶滿意度的重要性，致力於構建積極互惠的合作關係。為確保提供優質產品，我們嚴格實施品質管控標準，恪守所有相關規則及條例，務求有效地為客戶提供符合其不同需求的產品及解決方案。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在甄選供應商時，尤其注重品質、聲譽及法規合規性。我們秉持嚴謹的品質標準，並與供應商建立互信關係，深諳合作乃達成目標的重要因素。這種夥伴式的合作模式使彼此建立互惠互利的關係，從而支持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成功。

與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將其僱員視為其最寶貴的資產。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旨在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完善的績效評估制度及具吸引力的獎勵措施，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我們亦重視本集團內的職業晉升及發展，並提供全面培訓及專業發展機會。

與股東的關係

我們認識到保護股東權益和與其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我們視溝通為對話，並致力提供準確及具透明度的資料。主要溝通渠道包括與股東的定期對話以收集彼等的意見與反饋，以及通過股東大會及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提供透明最新資訊。

e.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展望

有關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的描述分別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知悉，於2025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未發生任何其他須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董事

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David McKee HAND先生

執行董事

王海蛟先生(行政總裁)

ZHOU Feng先生

鄒宇鳴先生

非執行董事

謝方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海忠博士

康韋女士

朱小路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三分之一的董事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應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僅應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現時安排，概無應付執行董事的年度董事袍金。

Hand先生，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謝先生，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其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日起，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獲委任之日開始，並持續至以下較早者(i)獲委任之日起計滿三年或(ii)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該等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00,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我們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海忠博士、康韋女士及朱小路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各自之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本公司已妥為審閱有關確認書。我們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為獨立人士，且截至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按適用者)(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按適用者))，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按適用者)，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按適用者)如下：

| 董事姓名 | 身份及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於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
|--------|---------------------------|-----------------|--------------------------------|
| 謝先生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 294,819,265 (L) | 21.28% |
| | 協議訂約方的權益 ⁽³⁾ | 375,054,667 (L) | 27.07% |
| Zhou先生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 284,904,960 (L) | 20.56% |
| | 協議訂約方的權益 ⁽³⁾ | 384,968,972 (L) | 27.79% |
| 鄒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500,000 (L) | 0.25% |
| | 於一間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 10,000,000 (L) | 0.72% |
| Hand先生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 437,443,815 (L) | 31.57% |
| 王海忠博士 | 實益擁有人 | 100,000 (L) | 0.01% |
| 康韋女士 | 實益擁有人 | 100,000 (L) | 0.01% |
| 朱小路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00,000 (L) | 0.01% |

(L) 表示股份的好倉

附註：

- 根據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的1,385,448,457股股份總數計算。
- 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由謝先生全資擁有。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及Asia Tech Investments Ltd.分別由謝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及Asia Tech Investments Ltd.分別持有的246,538,362股及48,280,9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謝先生及Zhou先生為一致行動契約的訂約方，據此，謝先生及Zhou先生確認及同意，自一致行動契約日期起，彼等已經及將會繼續就本集團所有重大管理事務及作出及／或執行所有商業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運營事宜)一致及共同行動，且彼等已經及將會共同一致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董事會及股東會議決議案及本集團的討論。因此，謝先生及Zhou先生被視為於各自持有的股份總數中共同擁有權益。
- Celaeno Group Limited、Silica Brothers Corp.及Asia Tech Investments Ltd.均由Zhou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u先生被視為於Celaeno Group Limited、Silica Brothers Corp.及Asia Tech Investments Ltd.分別持有的186,158,297股、50,465,760股及48,280,9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由Hand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and先生被視為於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擁有權益的437,443,8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Torano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鄒先生全資擁。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鄒先生被視為於Torano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按適用者)(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按適用者))，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按適用者)，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按適用者)。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之人士載於下表：

| 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及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於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
|---------------------------------------------------|----------------------------|-----------------|--------------------------------|
| Celaeno Group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³⁾ | 186,158,297 (L) | 13.44% |
| 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²⁾ | 246,538,362 (L) | 17.79% |
| Crescent ACSO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 115,165,045 (L) | 8.31% |
| Crescent Trident Singapore Pte. Ltd. | 實益擁有人 ⁽⁴⁾ | 115,165,045 (L) | 8.31% |
| 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 投資經理 ⁽⁷⁾ | 437,443,815 (L) | 31.57% |
| Danai Rojanavanichkul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⁶⁾ | 264,582,255 (L) | 19.10% |
| Veneto Holdings Ltd.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⁶⁾ | 264,582,255 (L) | 19.10% |
| Tech-Med Cayman III Ltd.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 138,430,610 (L) | 9.99% |
| Tech-Med Investments (S) Pte. Ltd. ⁽²⁾ | 實益擁有人 ⁽⁶⁾ | 138,430,610 (L) | 9.99% |
| CP Pharmatech Singapore Pte. Ltd. | 實益擁有人 ⁽⁵⁾ | 126,151,645 (L) | 9.11% |

(L) 表示股份的好倉

附註：

- (1) 根據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的1,385,448,457股股份總數計算。
- (2) 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由謝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Fangrong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的246,538,3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Celaeno Group Limited由Zhou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u先生被視為於Celaeno Group Limited持有的186,158,2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rescent Trident Singapore Pte. Ltd.由Crescent ACSO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控制，而Crescent ACSO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由Hand先生最終控制。
- (5) CP Pharmatech Singapore Pte. Ltd.由Veneto Holdings Ltd.控制，而Veneto Holdings Ltd.由Danai Rojanavanichkul最終控制。
- (6) Tech-Med Investments (S) Pte. Ltd.由Tech-Med Cayman III Ltd.控制，而Tech-Med Cayman III Ltd.由Veneto Holdings Ltd.控制，而Veneto Holdings Ltd.由Danai Rojanavanichkul最終控制。
- (7) 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由Hand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and先生被視為於Crescent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擁有權益的437,443,8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知悉，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之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非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以讓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收取利益，亦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及控股股東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及任何董事均未在本集團業務以外的另一業務中佔有權益，而該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該情況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需予以披露。

可換股債券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有關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之契諾的貸款協議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載有要求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之契諾的貸款協議。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及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86條)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續的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與其任何控股股東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任何控股股東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2025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每名董事就彼等或彼等任何人士於履行本身職位的職責而蒙受或就此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均可自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確保不會就此受損。

上述獲准許彌償條文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本公司已投購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薪酬政策、董事薪酬及退休金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494名僱員。我們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我們向員工提供培訓以與我們一起展望彼等的職業道路及成長潛力。我們通過高度流動的晉升制度及計件薪酬制度來獎勵辛勤工作，工資根據具體工作的單位明確界定。

本集團向董事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其他酬金。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並無收取任何酬金。概無其他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及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董事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有關於報告期間內，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8及9。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為其中國僱員安排參加中國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計劃。概無根據本計劃沒收供款以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本集團亦為本集團僱員提供社保，包括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生育保險。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董事會於2020年1月1日批准及採納，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僱員、顧問及該等其他參與者，對彼等就本集團增長及溢利的貢獻授出獎勵(「獎勵」)，以及允許該等高級管理層、僱員、顧問及其他人士參與推動本集團的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為屬(1)本集團任何高級管理層；(2)本集團任何僱員；(3)本集團任何顧問；及(4)董事會或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權管理人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的任何人士。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我們的六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164名員工及業務顧問授出總計238,664,648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7.23%。於上市後，將不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進一步獎勵，亦不會就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任何新股份。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上市後將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限制。下表概述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聯繫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姓名 | 職位 |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
|--------|------------|-------------------|--------------|
| Zhou先生 | 執行董事兼首席策略官 | 56,575,898 | 4.08% |
| 鄒宇鳴先生 |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 23,500,000 | 1.70% |
| 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60,000,000 | 4.33% |
| 康韋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0,000 | 0.01% |
| 朱小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0,000 | 0.01% |
| 王海忠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0,000 | 0.01%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

| 姓名 | 職位 | 授出日期 | 歸屬期 | 授予價 | 行使價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報告期間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歸屬日期 | 報告期間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報告期間已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報告期間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於報告期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
|------------------|---------|--------------------------|-------------------------|-----|-----|---------------------------------|------------------|-------------------------------------------------------|------------------|-------------------|-------------------|---------------------------------|------------------------------|
| 董事 | | | | | | | | | | | | | |
| 康韋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1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不適用 | - | 25,000 | - |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 25,000 | - | - | - | 3.54 |
| 朱小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1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不適用 | - | 25,000 | - |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 25,000 | - | - | - | 3.54 |
| 王海忠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1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不適用 | - | 25,000 | - |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 25,000 | - | - | - | 3.54 |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董事) | 不適用 | 2021年12月31日 2024年4月1日 | 2022年12月31日至2028年3月31日 | 不適用 | - | 1,400,000 | - |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 775,000 | - | - | 625,000 | 3.73 |
| 其他承授人總計 | 不適用 | 2020年12月31日至2024年4月1日 | 2021年1月1日至2028年10月31日 | 不適用 | - | 8,729,688 | - |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4,924,688 | - | - | 3,805,000 | 3.69 |
| 總計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0,204,688 | - | 不適用 | 5,774,688 | - | - | 4,430,000 | 3.69 |

股本掛鈎協議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股本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的各自購買百分比為12.9%及40.8%。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2.1%，而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8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23條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且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於本年報中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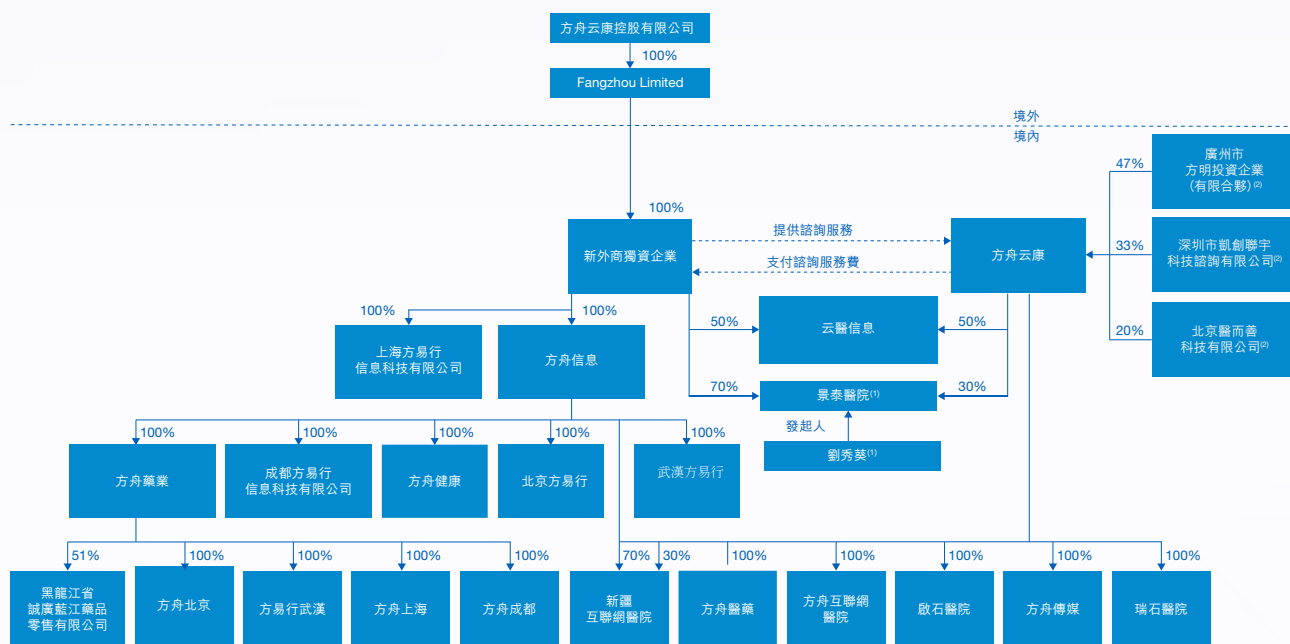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概覽

方峰科技(「**新外商獨資企業**」)與廣州方舟云康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於2020年6月19日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據此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新外商獨資企業享有併表聯屬實體業務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根據合約安排，本公司已取得對方舟云康的財務及運營管理以及業績的有效控制，並有權享有方舟云康經營所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併表聯屬實體，即方舟云康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即廣州方舟醫藥有限公司(「**方舟醫藥**」)、廣州方舟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方舟互聯網醫院**」)、廣東啟石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啟石醫院**」)、廣州方舟傳媒有限公司(「**方舟傳媒**」)及廣東瑞石醫院管理有限公司(「**瑞石醫院**」))合計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71.8%和總資產的46.7%。

以下簡圖說明合約安排項下從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經濟利益。



附註：

- (1) 劉秀葵為景泰醫院的登記發起人，並為新外商獨資企業及方舟云康的代名人。新外商獨資企業及方舟云康各自持有景泰醫院註冊資本及發起人權益的70%及30%。
- (2) 廣州市方明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為謝先生全資擁有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市凱創聯宇科技諮詢有限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張新偉及汪聞超擁有55%及45%股權。北京醫而善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由楊敬華全資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

合約安排概要

構成合約安排的各項具體安排的簡要描述載列如下：

(i) 獨家服務協議

作為合約安排的一部分，新外商獨資企業與方舟云康於2020年6月19日訂立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新外商獨資企業同意獲委聘為獨家供應商，向方舟云康提供技術支援、諮詢及其他服務，每月收取服務費，包括以下服務：(i)提供以下技術開發、轉讓及諮詢服務：a.開發與新業務有關的技術；b.支援及維護與現時業務有關的技術；c.定期更新所有業務內容；及d.提供業務運營所需的所有硬件及網絡並負責維護；(ii)職員培訓及入職培訓服務；(iii)公共關係服務；(iv)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v)短期及中期市場開發及市場策劃服務；(vi)人力資源管理及內部資訊管理；(vii)網絡開發、更新及每日維護；(viii)使用新外商獨資企業合法擁有的任何相關軟件及商標；及(ix)新外商獨資企業根據新外商獨資企業業務需求及服務能力不時提供的其他服務。

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新外商獨資企業擁有於根據獨家服務協議履行責任時所開發的所有知識產權的獨家及完全專有權利，無論是否由方舟云康、新外商獨資企業開發或兩者共同開發。

獨家服務協議的有效期為十年，將於有效期屆滿後自動續期十年。儘管有以上安排，新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根據其自身判斷行使其單方面權利於向方舟云康發出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協議。根據適用法律以及除非獨家服務協議另有說明，否則方舟云康無權單方面終止協議。

(ii) 獨家購買權協議

作為合約安排的一部分，新外商獨資企業、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於2020年6月19日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新外商獨資企業(或任何指定人士)獲授予一項不可撤銷、無條件及獨家權利，以購買現時或日後所持方舟云康的全部或任何股權及／或資產，對價相當於購買時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價格。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方舟云康登記股東須向新外商獨資企業支付相當於自新外商獨資企業收取的任何購買價或溢利、分配、股息或紅利的金額以作補償。

獨家購買權協議將於新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單方面權利向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發出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之前一直有效。根據適用法律以及除非獨家購買權協議另有說明，否則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無權單方面終止協議。

(iii) 股權質押協議

作為合約安排的一部分，新外商獨資企業、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於2020年6月19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根據股權質押協議，方舟云康登記股東同意將其各自擁有的方舟云康所有股權（包括就股份支付的任何利息或股息）質押予新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擔保權益，以保證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履行該等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授權書項下的合約義務。

倘若發生違約事件（載於股權質押協議中），除非違約事件已獲糾正或豁免，否則新外商獨資企業有權作為被擔保方根據任何適用的中國法律及股權質押協議行使所有有關權利。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進行的質押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於相關中國法律機關辦理正式登記。

股權質押協議將於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授權書下的義務獲完全履行之前一直有效。

(iv) 授權書

作為合約安排的一部分，各方舟云康登記股東已於2020年6月19日簽署了一份授權書（統稱「**授權書**」）。根據授權書，方舟云康登記股東各自不可撤銷地委任新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指定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人以代其行使，且同意及承諾不會行使彼等就所持方舟云康的股權所擁有的任何及所有權利。

在授權書下，本公司通過新外商獨資企業可就對方舟云康經濟表現有重大影響的活動行使管理控制。

為防止潛在利益衝突，授權書亦列明若方舟云康登記股東為本集團高級職員或董事，授權書將以本集團其他無關聯高級職員或董事為受益人而授出。

此外，授權書將於各股東持有方舟云康股權期間一直有效。

(v) 配偶承諾

方舟云康登記股東的股東謝先生、汪聞超先生及楊敬華女士(統稱「**最終實益股東**」)各自的配偶已於2020年6月19日簽署一份承諾書(統稱「**配偶承諾**」)，承諾(其中包括)：

- (i) 彼不會對其配偶作為方舟云康登記股東所持有的任何股權提出任何索賠；
- (ii) 倘彼因任何原因持有方舟云康的任何股權，彼將受到經不時修訂的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授權書的約束。彼承諾遵守上述協議中規定的方舟云康股東的義務，並為此目的按照新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簽署與上述協議條款基本相似的協議；及
- (iii) 各配偶將簽訂所有必要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確保不時修訂的合約安排得以妥善履行。

採用合約安排的理由

我們目前通過併表聯屬實體方舟云康及其附屬公司(其各自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從事線上諮詢及電子處方服務、線上零售藥店服務及線上學術社區服務(「**相關業務**」)。併表聯屬實體的業務運營構成中國針對外商投資限制下的業務。因此，本公司無法直接收購併表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鑒於此等限制並為了有效控制併表聯屬實體，我們與方舟云康及方舟云康登記股東(即廣州方明、深圳市凱創聯宇科技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醫而善科技有限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訂立合約安排，據此，本集團(i)透過併表聯屬實體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作為方峰科技向併表聯屬實體提供服務的對價；(ii)通過方峰科技對併表聯屬實體行使有效控制；及(iii)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持有收購方舟云康全部或部分權益的獨家購買權。

有關外商投資限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有關外資所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及其於本集團業務的應用概覽」一節。

管治框架

《外商投資法》於中國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上通過，並已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外商投資法》旨在取代原由三部法律組成的中國外商投資法律基礎：《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2019年12月26日，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並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

通過合約安排開展業務已被包括本集團在內的許多中國公司採用，以獲得和維持目前受中國限制或禁止的外商投資行業所需的牌照及許可證。《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禁止或限制外國投資者依照合約安排控制其在中國受到外國投資限制或禁止的大部分業務。《外商投資法》或《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未將合約安排指定為外商投資的其中一種形式，如果未來的法律、法規和規定並未規定將合約安排納入為外商投資，而相關外商投資的法律及法規維持不變，整體的合約安排以及包含合約安排的每項協議都不會受到影響，例外情況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無論如何，本公司將善意地採取合理步驟以滿足《外商投資法》的要求。

然而，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規定可能會將合約安排視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屆時，合約安排是否會被視為違反當時有效的外商投資准入要求，以及如何處理上述合約安排將存在不確定性。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存在與合約安排有關聯的若干風險，包括：

- (i) 倘中國政府認為本公司確立若干中國業務運營架構的合約協議不符合中國適用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現有的法規的解釋於未來發生變動，則本公司可能遭受嚴重後果，包括取消合約安排並被迫放棄於該等業務運營中的利益；
- (ii) 在提供經營控制權方面，合約安排未必如直接擁有權一樣有效；
- (iii) 方舟云康或方舟云康登記股東未能履行其各自於合約安排下的任何責任均會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v) 倘任何併表聯屬實體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盤程序，則本公司可能會喪失使用我們併表聯屬實體所持牌照、批文及資產的能力或無法以其他方式從中受益；

- (v) 方舟云康登記股東與本公司之間可能存在潛在利益衝突；
- (vi) 合約安排或會面臨中國稅務部門的審查。倘其認定欠繳其他稅項，則財務狀況及閣下的投資價值會受到負面影響；
- (vii) 當前的公司架構及業務經營或會受到外商投資法的影響；及
- (viii) 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

本集團為降低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所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透過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而維持有效運營：

- (i) 如有必要，將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作出的任何監管查詢提交董事會檢討及討論；
- (ii)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iv) 如有必要，本公司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檢討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檢討新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自聯交所的豁免

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為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報告、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合約安排為本集團法律架構及業務運營的基礎；及(ii)合約安排為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較為有利的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或對本集團有利，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因此，儘管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從技術上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但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就合約安排項下關連交易規則而言處於特殊情況，倘合約安排項下所有擬進行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其中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等規定，對本公司而言將屬過度繁重及不切實際，並為本公司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就合約安排而言，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關於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下對合約安排項下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有關合約安排期限限制在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惟須受限於豁免所規定的條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合約安排的重大更改或終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i)本集團與可變權益實體並無訂立、續新或重新訂立新合約安排；(ii)合約安排或採納有關合約安排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及(iii)上述合約安排項下結構性合約概無解除，乃由於致使採納合約安排項下結構性合約的有關限制並未移除。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之年度審閱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已確認合約安排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以及(iii)根據規管合約安排的相關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於報告期間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後，確認：

- (i) 相關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而中國經營實體產生的利潤大部分由新外商獨資企業保留；
- (ii) 中國經營實體或本集團任何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支付其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 (iii) 本集團與中國經營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重續或重複應用的任何新合約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對報告期間根據合約安排所進行之交易執行審閱程序。核數師就其有關持續關聯交易的審閱發現及結論所出具的函件確認：

- (i) 彼等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董事會並未批准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
- (ii) 關於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彼等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該等交易並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彼等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交易並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iv) 彼等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已向其股權持有人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而該等股息或分派隨後並未分配或轉讓給本集團。

核數師已根據《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業務」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執行相關程序。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於本年報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核證結果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

合約安排所涉及除外資所有權限制以外的要求

所有合約安排受限於招股章程第81至87頁所載限制。

重大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中國經營實體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重續及／或重複應用任何其他新合約安排。報告期間合約安排及／或合約安排的採納情況概無重大變動。

於報告期間，由於導致採納合約安排的限制條件未取消，故合約安排未解除。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國監管機構概無干涉或阻礙本公司根據合約安排通過併表聯屬實體開展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根據配售事項所發行股份外，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庫存股份)。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我們並未發現本公司相關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於報告期間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相關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於過去三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將適時公佈。



致謝

我們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致以最誠摯的謝意，感謝他們於過去一年的奉獻，同時感謝全體客戶、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王海蛟先生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4月24日

1 環境、社會及管治概覽

1.1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1 報告編製指引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詳細介紹了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表現，幫助利益相關方更深入地了解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理念、管理方法、具體措施及相關成效。

本報告依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遵循重要性、量化性、一致性和平衡性原則，確保內容的界定和披露符合指引要求。

本公司認識到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緊密合作以實現可持續發展業務目標的重要性，識別重要的ESG因素，制定相關戰略、目標、計劃及措施，以支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本報告中的關鍵績效指標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中的計算標準和方法編製，並盡量避免信息遺漏或呈報失誤。

1.1.2 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的時間範圍是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包括其核心業務板塊(綜合醫療服務、線上零售藥店服務及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除非特別說明，本報告中的信息均來源於本集團的內部文件和統計數據，貨幣金額以人民幣呈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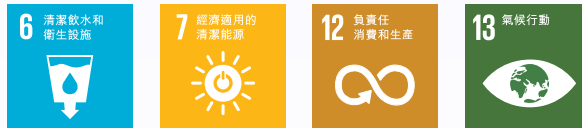
1.2 ESG發展戰略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創新和可持續的商業模式，推動醫療健康行業的綠色發展和社會責任。我們的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戰略圍繞「讓每個人更健康」核心理念，並將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融入公司的ESG發展戰略中，旨在通過負責任的商業實踐，為社會、環境和治理貢獻積極力量。



綠色醫療，低碳未來

公司專注積極推動數字化醫療服務平台的建設，通過技術創新減少醫療資源的浪費，優化流程，降低碳排放，並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公司的戰略包括綠色運營模式，優化供應鏈管理，推動可持續實踐，減少環境影響。



健康普惠，社會責任

公司致力於為慢性病患者提供方便且高質量的醫療服務，提升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公司重視員工的職業發展和福祉，提供多樣化的培訓和發展機會，確保員工在包容、安全的工作環境中實現個人價值。此外，公司積極參與公益事業，支持鄉村振興和醫療教育項目，為社會健康事業貢獻力量。



透明治理，持續發展

公司確保治理的透明度和公正性，建立完善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擁護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認識到其在促進更具包容性和知情決策流程以及幫助推動行業創新和進步方面的作用。通過定期監督和評估，公司確保ESG目標的實現與公司戰略發展緊密結合，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3 董事會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作為公司戰略發展的核心要素，以《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為行動指南，積極踐行責任經營和可持續發展理念。公司堅持以「讓每個人更健康」為使命，不僅聚焦於業務增長，更關注推動社會健康水平的提升。董事會堅信，通過持續創新，能夠為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同時促進有利環境、社會與經濟的可持續發展。

為推動ESG目標的實現，董事會承擔對相關工作的整體責任，負責評估潛在的ESG風險與機遇，並制定公司的ESG目標、策略和管理方針。董事會通過定期檢視ESG表現，監督各部門的執行進展，確保相關工作與公司戰略發展緊密結合。同時，董事會對公司在ESG方面的政策與實踐進行審查、監督和優化，針對新興挑戰提供戰略建議，確保相關方針符合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此流程包括從負責日常實施ESG措施的本公司ESG工作小組接收有關ESG相關目標和目的進展的最新資訊。

展望未來三至五年，董事會認識到，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主要挑戰在於應對行業快速變化的合規要求和社會期望的不斷提升，同時實現業務增長與社會責任的平衡。為此，董事會提出了以綠色低碳、技術創新為核心的可持續發展目標。通過推動數字化醫療服務平台的建設、探索綠色運營模式、優化供應鏈管理，公司將持續鞏固其行業領先地位，同時助力減碳目標。

本集團始終堅信，只有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全面融入公司業務與發展戰略，才能在實現經濟效益的同時，為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促進全行業的健康生態系統，並與各利益相關方緊密合作，共創更永續的未來。

1.4 關於我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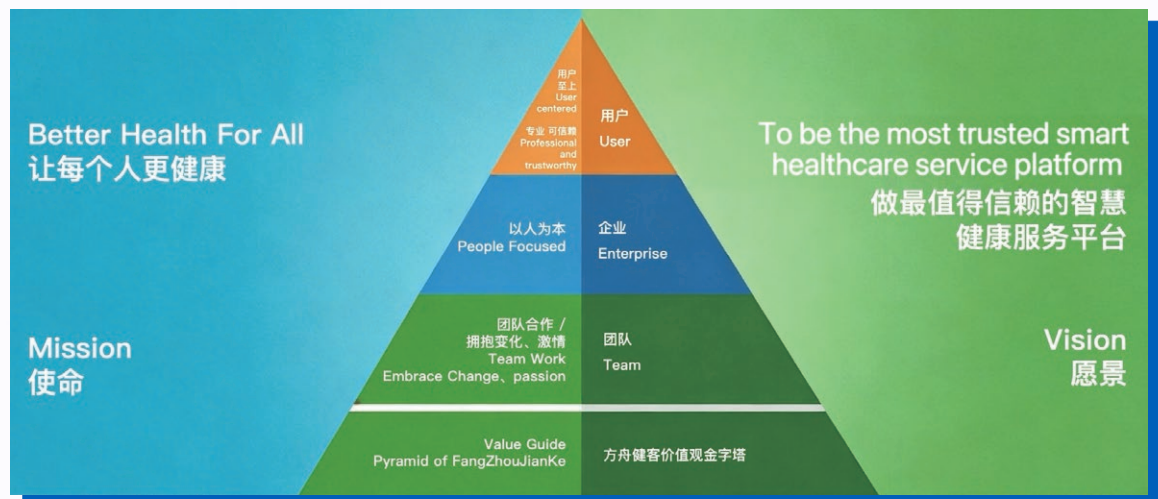
1.4.1 緒言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互聯網慢性疾病管理平台。本集團於2015成立以來，開展的業務專注於慢性疾病服務，以滿足慢性疾病(如高血壓、心血管及呼吸系統慢性疾病)患者的需求。依託我們的慢性疾病服務平台，我們致力於為慢性疾病患者提供定制醫療護理及精準醫藥，目標為將服務推廣至更廣泛的疾病領域。

針對慢性疾病患者對便捷可及的醫療服務的需求，我們透過我們的平台提供綜合醫療服務及線上零售藥店服務。我們的綜合醫療服務包括由註冊醫生及自有醫療專業人員通過我們的H2H服務平台進行的複診及電子處方服務。我們亦提供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直接為客戶提供廣泛的藥品及保健品。我們的綜合醫療服務及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由我們的慢性疾病服務中心及穩健的藥品供應鏈提供支持。

憑藉我們的技術實力，我們為健康行業的主要參與者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基於長期醫患關係，我們的生態系統使我們能夠服務慢性疾病患者，並滿足醫療體系中其他主要利益相關方的需要。我們的健客平台改善患者與醫生的聯繫，因而提高治療效率並使醫生能夠以更有效的方式管理其慢性疾病患者。

1.4.2 企業文化和社會責任觀



公司的使命和願景

本集團以「讓每個人更健康」為使命，致力於打造最值得信賴的智慧健康服務平台。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強調「用戶至上、專業可信賴、團隊合作、擁抱變化、激情和以人為本」，優先滿足利益相關方的利益。公司通過平台提供一系列服務，滿足慢性疾病患者的多樣化需求。

在社會責任領域，本集團積極投身公益事業，助力鄉村振興與社區發展，通過捐贈醫藥物資及資金，支持鄉村地區的教育和醫療項目，為社會發展貢獻力量。同時，公司充分利用健康科普平台與專業資源，向公眾持續傳播科學、易懂的健康知識，賦能大眾進行主動健康管理。

1.4.3 企業認可概覽

2025年，本集團在技術進步與創新方面的領先地位屢獲行業認可，彰顯其與ESG原則的一致性。


- 因在「AI+互聯網醫療」領域的創新實踐與行業影響力，公司獲CFS2025第十四屆財經峰會暨2025新質生產力企業家大會評選的「2025傑出人工智能引領獎」
- 公司憑藉其前瞻性探索、突破性技術成果及紮實的社會公益實踐，獲中國證券報頒發「2025年度社會責任金牛獎」
- 在第十屆智通財經上市公司評選中，公司榮獲「最具價值醫療公司」獎項，肯定其在「AI+慢病服務」領域的卓越表現與創新成果
- 公司憑藉在「AI + H2H(Hospital to Home)智慧醫療新生態」建設中的持續創新與卓越表現，榮獲易觀之星頒發「2025年度卓越數智化企業」獎項
- 公司憑藉在慢病服務領域的應用實踐，成功入選央廣財經2025年度「金頂」優秀案例



這些成就反映了公司致力於運用尖端解決方案應對醫療健康挑戰，同時促進可持續增長的堅定承諾。

1.4.4 利益相關方參與

與利益相關方保持良好溝通是公司可持續發展的核心要素。公司的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監管機構、股東和投資者、患者與客戶、供應商和合作夥伴、員工、社區與公眾以及公益組織等。為了確保各方需求和期望得到有效反饋和回應，公司通過多種渠道與各利益相關方保持密切聯繫，深入了解他們對公司可持續發展、創新和社會責任的看法與期望。公司通過這些舉措提升了業務運營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同時為長期發展提供了戰略指導，確保在創造經濟價值的同時，也能履行對社會和環境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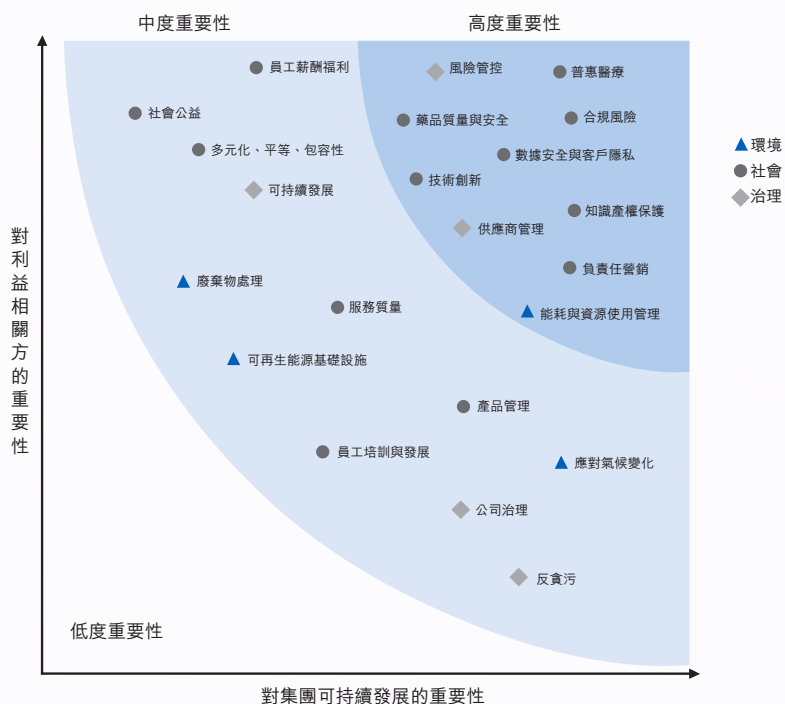
| 利益相關方 | 期望與要求 | 溝通方式 |
|---------------------------------------------------------------------------------------------------------|------------------------------------------------------|---------------------------------------------------|
| 患者與消費者  | 便捷的醫療服務 高質量的健康管理 治療計劃 合理的價格 | 在線諮詢 平台系統 用戶反饋調查 |
| 股東和投資者  | 投資盈利回報 信息公開透明 保障股東權益 | 年中報告與財報 年度報告與財報 股東週年大會 投資者路演與活動 |
| 醫療專業人員  | 促進與患者的持續溝通 安全合規的藥品管理 靈活的工作方式 | 醫生平台通知 醫生內容與培訓 電子郵件和即時通訊 |
| 製藥公司與藥品供應商  | 定制化營銷推廣渠道 高效的藥品銷售平台 提升品牌曝光度 數據驅動的市場反饋 | 開展戰略合作 定期開展交流活動 患者反饋 |
| 員工  | 有競爭力的薪資福利 公平晉升與發展 促進能力提升 保障健康與安全 良好的工作環境 | 員工績效管理體系 培訓活動 多渠道加強員工溝通 關愛困難員工 開展員工活動 |

| 利益相關方 | 期望與要求 | 溝通方式 |
|---------------------------------------------------------------------------------------------------|-----------------------------------|-----------------------------|
| 技術合作夥伴與平台開發商  | 穩定的技術平台需求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 高效的技術集成 | 技術協調會議 研發進度更新 系統測試與反饋 |
| 公益機構  | 關愛弱勢群體 支持公益事業 | 參與公益活動 |

1.4.5 重要性議題判定

作為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營運承諾的一部分，本公司開展了全面的評估，以識別各項ESG發展目標的重要性及關鍵性。這些舉措對確保本公司的ESG策略與財務表現及更廣泛的社會影響保持一致至為重要。

公司按照結構性方法進行重要性評估，包括進行更廣泛的研究及持份者參與，以編製潛在ESG議題的綜合清單，並根據相關議題對公司業務運營的重要性及對持份者的影響，通過重要性矩陣進行優先排序。此外，本公司採納雙重重要性原則，同時考慮ESG目標對本公司業務的財務影響及其對社會和環境的廣泛影響。本公司之分析結果摘要載列於下圖。





2 企業環境績效分析

2.1 排放物相關分析

本公司秉承「讓每個人更健康」為使命，踐行綠色可持續發展戰略，通過排放管理與先進技術的應用，最大限度減少環境影響。公司堅決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醫療廢物處理處置污染控制標準》和《醫療機構水污染物排放標準》等國家和地方環境保護法律法規，致力於構建環保高效的慢病服務生態體系。

2.1.1 企業排放物相關指標分析

企業廢氣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產生的廢氣主要包括氮氧化物(NO_x)、懸浮顆粒物(PM)等。2025年度，公司估計廢氣總排放量為0.07噸，排放密度為0.0021噸/億元。其中，氮氧化物和懸浮顆粒物主要來源於公司運營車輛和設備使用過程中燃料的消耗。為進一步減少廢氣排放，公司採用推廣新能源車輛等環保措施，以提升運營效率。

2025年度按廢氣種類本集團排放量及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 廢氣類型 | 排放量 (噸) | 排放密度 (噸/人民幣億元) |
|------------------------|------------|-------------------|
| 氮氧化物(NO _x) | 0.07 | 0.0019 |
| 硫氧化物(SO _x) | 0.00 | 0.0000 |
| 懸浮顆粒物(PM) | 0.01 | 0.0002 |
| 總計 | 0.07 | 0.0021 |

註：廢氣排放量主要包含本集團自有車輛所產生廢氣。

企業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不斷探索減排技術與策略，並通過技術創新和流程優化持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Scope 1排放的估算採用基於活動法，通過計算集團直接消耗的化石燃料來確定。Scope 2排放則採用基於位置法，依據集團的電力消耗量及相應地區的電力排放因子進行估算。2025年度，本公司估計其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1,095.12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密度約為31.06噸／億元。其中直接排放量為15.74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排放量為1,079.38噸二氧化碳當量。

2025年度按溫室氣體種類和來源本集團估計排放量及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溫室氣體直接排放(範圍一)：

| 溫室氣體類型 |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 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人民幣億元) |
|------------------------|------------------|-----------------------------|
| 二氧化碳(CO ₂) | 13.72 | 0.3891 |
| 甲烷(CH ₄) | 0.02 | 0.0007 |
| 氧化亞氮(N ₂ O) | 1.99 | 0.0565 |
| 總計 | 15.74 | 0.4463 |

溫室氣體間接排放(範圍二)：

| 間接排放來源 |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 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人民幣億元) |
|-----------|------------------|-----------------------------|
| 電力資源使用 | 1,065.65 | 30.2226 |
| 其他間接排放 | 13.73 | 0.3894 |
| 總計 | 1,079.38 | 30.6120 |

註：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主要包含本集團自有車輛和設備所產生溫室氣體。溫室氣體間接排放包含由電力、水資源的使用和紙張消耗等所間接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固體廢棄物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將有效的固體廢棄物管理視為其整體環境管理方針的重要方面，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對有害廢棄物實施專門分類、標識、貯存，並全部委託具備法定資質的機構進行合規處理，同時通過持續優化內部流程和技術，以減少廢棄物產生並提高循環利用率。

2025年度，公司估計共產生固體廢棄物1,794.44噸，其中無害固體廢棄物1,794.04噸，主要包括辦公用紙及物流環節的包裝材料；有害固體廢棄物0.40噸，主要為醫療廢棄物。固定廢棄物排放密度約為50.89噸／億元。

2025年度本集團估計固體廢棄物排放量及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 固體廢棄物類型 | 排放量 (噸) | 排放密度 (噸／人民幣億元) |
|---------|------------|-------------------|
| 無害固體廢棄物 | 1,794.04 | 50.8803 |
| 有害固體廢棄物 | 0.40 | 0.0113 |
| 總計 | 1,794.44 | 50.8916 |

2.1.2 降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堅持可持續發展的理念，通過制定科學的管理措施和創新技術應用，盡量降低運營對環境的影響。公司從綠色運營、綠色辦公以及廢棄物管理等多個方面開展全面行動，從源頭控制排放量，確保污染物排放符合監管標準，減少資源浪費及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從而實現節能減排與資源高效利用的目標。公司於2024年制定目標，計劃在未來五年內將溫室氣體排放密度降低5%。2025年，公司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2024年下降24%，減排進展顯著，整體推進情況優於既定目標。

綠色運營

本集團借助科技創新推動關鍵業務流程的線上化和無紙化操作，顯著減少了傳統辦公和運營模式下的碳排放。未來，集團將持續以國家「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為導向，優化業務流程並公開溫室氣體排放指標績效，努力構建綠色低碳的數字化運營體系。

綠色辦公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推行綠色辦公理念，減少日常運營及辦公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公司圍繞最少化打印、流程線上化和資源循環化三個方向，落實了一系列綠色辦公管理措施。其中，最少化打印旨在倡導無紙化辦公，推廣雙面打印並回收廢紙再利用，以減少紙張浪費；流程線上化通過全面數字化內部審批和協作流程，有效降低紙張和能源消耗；資源循環化則聚焦於優化辦公設備的使用與處置流程，最大限度延長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集團通過一系列綠色辦公措施，不斷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營造綠色、高效的工作環境，為公司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堅實保障。

企業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以及降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持續完善廢棄物管理體系。公司運營過程中，廢氣排放較少，主要產生廢水(如辦公用水)和固體廢棄物。固體廢棄物中既包括有害廢棄物(如醫療廢棄物)，也包括無害廢棄物(如打印小票、辦公用紙、廢棄包裝材料)，包裝廢棄物是公司主要的廢棄物來源。公司於2024年制定目標，計劃在未來五年內實現每件包裝材料使用量減少5%，並減少5%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排放量。2025年，公司包裝及無害固體廢棄物排放量較2024年有所增長，主要由於公司訂單量同比增長，疊加為提升藥品運輸安全性及適配常銷藥品包裝尺寸而優化紙箱尺寸，導致包裝材料使用量階段性增加。

醫療廢棄物管理

在醫療廢棄物管理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守《醫療廢物處理處置污染控制標準》管理規定。公司已制定並實施《藥品安全管理》《藥品近效期預警管理制度》等內部管理制度，以確保廢棄醫療物資得到妥善處理。此外，依據《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藥品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等要求，集團制定了《不合格藥品區藥品管理制度》，規範不合格藥品的管理流程，包括藥品入庫驗收、庫存流轉、商品養護、出庫覆核、採購退出及銷售後退回和召回等環節。對於廢舊藥品的管理，集團採取分類收集、儲存、運輸和無害化處理的全過程管理。廢舊藥品根據其性質進行分類，集中收集後交由有資質的第三方公司進行無害化處理。



2025年，本集團將商品有效期管理納入減排管理的重點舉措，持續推進源頭減量，以減少藥品廢棄。集團建立並實施「入庫篩查—在庫監控—主動催銷」的閉環管理流程：在入庫環節優化驗收標準，強化近效期商品篩查；在庫存管理環節實施動態監控與預警；並依據新制定的《近效期催銷管理制度》，開展精準催銷、跨店調撥等處置措施。通過上述全鏈路管理，公司有效降低潛在商品報廢率，提升庫存周轉效率與環境管理績效，進一步支持集團廢棄物管理目標的實現。

辦公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秉持環保與資源高效利用的理念，力求減少辦公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並支持公司可持續發展目標。對於廢紙，公司推行無紙化辦公，鼓勵雙面打印和廢物回收，減少廢棄物的產生。

在有害廢棄物的管理上，集團優先採購節能環保的無氟電池，禁止採購含氟電池，從源頭上減少對土壤的污染。同時，所有公司設備(如會議室麥克風等)均優先使用充電電池。公司還在各辦公室前台設立了「廢舊電池回收筒」，並每月底將其回收到物業的有害垃圾處進行集中處理。打印機產生的廢棄硒鼓和墨盒由外部服務公司統一回收並進行無害化處理。

2.2 資源使用相關分析

2.2.1 主要能源消費結構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推動資源和能源的高效利用，著力減少能源消耗及原材料浪費，並通過優化能源管理措施，提高能源使用的合理性，從而降低整體能源和資源消耗水平。公司強調在生產運營過程中實施資源循環利用，推動可持續發展。

在2025年度，本集團估計共消耗汽油5.81千公升，電能1.83百萬千瓦時，以及水資源10.68千噸，其中，汽油作為直接能源，主要用於公司車輛的日常運營；電能則作為間接能源，應用於辦公和生產設備的運轉；水資源主要用於公司日常運營及員工日常所需。

2025年度，本集團各類型資源消耗量及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 資源 | 資源類型 | 單位 | 消耗量 | 消耗密度 (單位/ 人民幣百萬元) |
|----|------|-----|--------------|-------------------------|
| 汽油 | 直接能源 | 公升 | 5,813.66 | 1.65 |
| 電能 | 間接能源 | 千瓦時 | 1,834,165.09 | 520.18 |
| 水 | 水資源 | 噸 | 10,677.00 | 3.03 |

註：汽油、柴油、電能消耗量主要包含本集團自有車輛和設備消耗量。

2.2.2 能源效率措施及所得成果

報告期內，本集團始終秉持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致力於持續提升能源效率及降低能源消耗，以實現經濟效益和環境效益。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已建立完善的能源管理體系。集團定期評估運營的能耗水平，並對辦公及倉儲區域的照明、空調等高能耗設備實施精細化管理，力求通過管理措施最大化提高能源效率。本集團將通過提升員工節能意識、推廣節能辦公設備和節水措施，優化辦公區域用水及能源使用流程，並引入節能節水設備。公司於2024年制定了在五年內實現耗水密度及耗電密度減少5%的目標。2025年，公司耗水密度較2024年下降23%，耗電密度較2024年下降24%，節能減排工作取得了顯著進展。



照明管理

2025年，本集團持續通過照明管理推進節能工作，已全面採用LED節能燈具以降低照明系統能耗。此外，我們完成了一項全國性的計劃，在所有零售店、倉儲和物流中心以及辦公空間用LED照明取代傳統燈具，降低了我們的基線照明能耗和長期電力成本。在日常運營方面，公司在辦公區域及公共區域張貼「節能小貼士」，提醒員工離開工作崗位時關閉電腦、顯示器、燈光和空調等設備；安保人員在辦公時間結束後巡查，關閉照明等設施，確保在無人區域沒有能源被浪費。在我們的倉庫，集團安裝了運動感應照明系統，進一步優化能源使用。

空調管理

於夏季，本集團為空調裝置採用自動關閉定時器，並通過定期提醒員工離開時關閉空調設備來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為了滿足藥品倉庫儲存的嚴格要求，同時實現節能，本公司採用自動溫度控制系統，以確保我們的藥品倉庫保持在恆定的氣候條件下。於2025年，我們通過季節性清潔和維護、優化操作參數以及實施基於時間表的控制策略，進一步優化和提高暖通空調和溫度控制系統的效率。

2.2.3 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水資源主要用於辦公區域及倉庫區域的生活用水，水源來自市政穩定供水，以滿足日常營運需求。因此公司不存在取水水源的問題。

2025年度本集團估計總用水量為10.68千噸，消耗密度約為3.03噸／人民幣百萬元。集團為了提高水資源使用效率並減少水資源使用密度，支持節約用水，並定期檢查用水指標，力求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消耗。在各辦公區域，公司張貼了節水標誌，以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此外，公司還定期檢查各辦公室的用水情況，及時解決用水浪費問題，確保水資源高效利用。

通過積極實施節水措施和加強監督，公司已在提升用水效益方面取得了顯著成果。員工節水意識的增強和日常用水管理的加強，有效減少了水資源的浪費。公司通過合理分配和高效利用水資源，推動了可持續發展的目標，展現對有效資源管理的承諾。

2.2.4 所用包裝材料

本集團所用包材主要為銷售訂單交付所用的物流包裝用料。

2025年度，本集團在物流過程中共使用包裝材料1,773.30噸，主要包括塑料和紙質快遞包裝。為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量並提高其利用效率，公司制定了《包材採購管理規範》和《二手紙箱利舊獎勵指引》等內部管理政策，確保包裝材料的質量，同時將資源重用最大化，並盡量減少浪費。

公司的物流部門負責整體的資源管理，並由專責倉庫經理負責具體實施。公司指派專職人員監控材料使用情況，嚴格執行管理協議。通過這些措施，公司顯著提高了包裝材料的利用率，有助於減少因過度使用包裝而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

2.3 環境及天然資源

2.3.1 應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戰略

本集團嚴格遵循《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醫療廢物處理處置污染控制標準》和《醫療機構水污染物排放標準》等所有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完善廢棄物管理框架，降低運營對環境的影響。醫療廢棄物通過分類收集和無害化處理，交由資質第三方處理。辦公廢棄物方面，公司推行無紙化辦公，優先使用節能生態友好材料，並設立廢舊電池及硒鼓回收機制，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通過該全套管理措施，公司不斷優化資源利用效率，積極降低環境負擔，支持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2.4 應對氣候變化

2.4.1 應對氣候變化的戰略

氣候變化管理

公司致力於探索氣候變化可能帶來的機遇和挑戰，響應中國2060年碳中和的目標，將減緩氣候變化的措施融入業務運營。公司致力於在推動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同時，尋求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經營模式。

本集團董事會承擔氣候相關風險的最終監督責任，並在董事會下設ESG工作小組，由其承擔氣候管理相關職責，定期就氣候相關目標進展、主要風險及管理策略向董事會匯報；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氣候策略，開展氣候風險的識別、評估及應對工作。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企業全面風險管理框架，該流程由董事會監督、ESG工作小組執行；本集團依託內部運營數據、供應鏈數據及財務數據，並結合外部政策文件與行業數據等，通過研討會等方式識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其影響並按嚴重程度排序，評估後的風險納入公司統一的風險矩陣。2025年度，本集團首次將氣候風險納入年度全面風險評估流程。

氣候變化風險及減緩措施：

| 風險 | 風險描述 | 減緩措施 |
|-------------|------------------------------------------------------------------------------------------------------------------------------------------------------------------------------------------|--------------------------------------------------------------------|
| 實體風險 | | |
| 洪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類別：急性物理風險 — 財務影響：在庫商品損毀、區域訂單交付延遲 — 描述：自有倉庫集中使洪澇災害直接影響營運連續性，同時可能波及上游供應商供貨穩定性，導致庫存短缺並引發訂單交付波動，進而損害客戶信任 | <p>針對洪澇易發地區推進防澇設施改造並提升設備巡查頻次；將洪澇預警納入應急預案，結合國家氣象部門信息提前部署並定期組織演練</p> |
| 颱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類別：急性物理風險 — 財務影響：在庫商品損毀、區域訂單交付延遲 — 描述：颱風災害可能導致倉庫基礎設施受損並導致在庫商品受損；同時或引發區域物流網絡中斷，造成銷售訂單交付延遲；亦可能威脅員工通勤與在崗安全，帶來潛在社會責任風險 | <p>在倉庫選址階段充分納入颱風考量因素，評估建築物受損風險；結合國家氣象部門信息提前部署，落實員工安置與客戶溝通等方案</p> |



| 風險 | 風險描述 | 減緩措施 |
|----------------|------------------------------------------------------------------------------------------------------------------------------------------------------|------------------------------------------------------------------------|
| 氣溫持續升高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類別：慢性物理風險— 財務影響：倉儲運營成本、能源成本— 描述：氣溫持續升高將導致製冷設備高負荷運行，推高電力成本並加速設備老化，進而增加維護頻次與設備更新投入 | 在商品倉儲環境部署溫濕度監控設備，強化高溫預警與持續監測；定期開展製冷設備巡檢與維護，及時防範設備老化；在倉庫選址階段將高溫因素納入評估範圍 |
| 轉型風險 | | |
| 供應鏈低碳壓力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類別：市場風險— 財務影響：採購成本增加— 描述：製藥企業面臨低碳減排壓力，可能推高藥品成本 | 將環保與低碳披露要求納入核心供應商管理體系 |

氣候變化機遇及應對措施：

| 機遇 | 機遇描述 | 應對措施 |
|---------------------------|-----------------------------------------------------------------------------|-------------------------------------------------------------------------------|
| 綠色醫藥產品 | — 類別：產品與服務 | 推廣我們的可持續供應鏈作為核心品牌主張，以加強我們的環保品牌形象 |
| | — 財務影響：營收增加、品牌溢價 | |
| | — 描述：建立綠色藥品追溯和供應鏈網絡，建立強大的競爭優勢，以及健康和環境意識的融合推動消費者願意為綠色品牌支付溢價 | |
| 互聯網醫院賦能的 低碳健康的管理 模式 | — 類別：商業模式創新、政策支持 | 推出可持續低碳健康管理服務套件，整合慢病諮詢、電子處方、數字健康檔案管理、藥物處置服務 |
| | — 財務影響：擴大患者基礎，有可能在政府支持性政策的推動下獲得項目資金或稅收優惠 | |
| | — 描述：遠程醫療、電子處方、送貨上門形成低碳服務模式，實現減排精準評估 | |
| 氣候韌性健康產品 與服務需求增長 | — 類別：市場拓展 | 擴大我們針對氣候敏感條件的藥物、補充劑和醫療器械的採購和營銷工作，並制定季節性健康警報和氣候健康意識計劃，以鞏固我們作為值得信賴的專業健康服務提供商的地位 |
| | — 財務影響：新的市場收入、服務溢價和公私合作 | |
| | — 描述：利用我們在臨床及藥學服務、健康產品及數據方面的專業知識，提供與氣候相關的健康教育及醫療解決方案，使我們能夠拓展新市場，同時提升我們的品牌聲譽 | |



3 企業社會責任

3.1 工作環境

本公司堅信人力資源是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公司注重多元化優秀團隊的建設，持續完善員工管理制度，提供充足的培訓資源，保障員工應得健康、福利和安全，致力創造良好的工作環境。

3.1.1 員工現狀與用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國家各項勞動法律法規，並以此為基礎，制定並實施了以《方舟健客員工手冊》為核心的一系列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公司致力於構建合法合規、公平尊重、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全方位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並促進其職業發展。

公司所有僱傭行為均以平等自願、協商一致為原則，勞動合同明確載明雙方權利義務，並包含對上述基本原則的嚴格遵守條款。招聘過程中，公司嚴格執行身份與背景核查，嚴禁使用童工或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動；如發現相關事件，集團將立即終止僱傭，並鼓勵受影響兒童重返學校。集團對童工及強制勞工秉持「零容忍」立場，該要求亦延伸至供應商管理，明確要求供應商遵守同等標準，共同維護基本勞工權益。

公司提供平等的就業與發展機會，在招聘、薪酬、晉升、培訓及解僱等所有環節，堅決禁止基於性別、年齡、民族、種族、宗教信仰、殘疾、婚姻狀況等任何因素的歧視，並提供符合市場及法律規定的薪酬體系，依法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工作時間和休息休假制度嚴格遵守國家規定，保障員工的法定假期及帶薪年假權利。公司設立了由首席執行官、人力資源部門組成的勞動保護小組，負責監督相關法律法規與公司政策的執行情況，並定期進行審查與更新；同時建立了保密、多渠道的投訴與申訴機制，員工可通過指定郵箱、熱線電話或直接向上級及人力資源部門反映任何關於勞動權益、歧視、騷擾或違規行為的疑慮，集團承諾對舉報人信息嚴格保密，並禁止任何形式的打擊報復。

2025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員工構成數量如下表所示：

| | 類別 | 人數 |
|----------------|--------|-----|
| 員工總數 | | 494 |
| 按性別劃分 | 男 | 210 |
| | 女 | 284 |
| 按學歷劃分 | 博士及以上 | 3 |
| | 碩士 | 73 |
| | 大學本科 | 282 |
| | 大專 | 117 |
| | 高中及以下 | 19 |
| 按僱傭類型劃分 | 全職僱員 | 489 |
| | 兼職僱員 | 1 |
| | 其他 | 4 |
| 按年齡劃分 | 30歲以下 | 197 |
| | 30-50歲 | 286 |
| | 50歲以上 | 11 |
| 按地區劃分 | 廣州 | 386 |
| | 其他 | 108 |

公司致力於構建多元化、平等且包容的團隊環境，女性員工佔總員工總數比例高達57.5%。同時，員工隊伍覆蓋全國多個城市，形成了多元地域背景的人才結構，進一步增強了團隊的多樣性與包容性。

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流失比率如下表所示：

| | 類別 | (%) |
|----------------|--------|-----|
| 員工流失率 | | 23% |
| 按性別劃分 | 男 | 21% |
| | 女 | 24% |
| 按年齡劃分 | 30歲以下 | 27% |
| | 30-50歲 | 21% |
| | 50歲以上 | 0% |
| 按工作地區劃分 | 廣州 | 22% |
| | 其他 | 27% |



3.1.2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和 safety，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法律法規。公司已實施內部應急管理制度，包括定期消防演習和檢查消防安全設備，並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以營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於2023年至2025年的三年期間，集團無因工亡故事件。報告期內，集團未發生任何因工傷導致的工作時長損失。

3.1.3 人才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設立了科學合理的績效管理體系並幫助員工進行職業規劃，提供了公平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以及豐富全面的培訓體系，幫助員工產生自驅力，實現員工和公司共同進步。

公司實行員工職業發展計劃制。結合個人能力專業測定，根據差距制定個人發展規劃，從任務管理、團隊領導力、分析能力及演講能力等不同維度進行提升。

2025年公司全面升級和迭代了績效管理辦法，在目標設定、過程管理、績效輔導、結果應用等多維度的框架內，形成了更加科學的考核管理方式，對員工的實際工作效果及對企業的貢獻及價值進行全面的、有效的考核與評估；在考核目標的設定及考核標準的制定階段，上級領導即開始與員工做好溝通工作，確保大家對齊目標、理解一致，並且目標的設定會充分考慮到業績的成長性、員工能力的提高與潛力的挖掘；在考核過程中，上下級定期溝通，上級領導會做好工作指導，給予工作支持，及時糾偏糾錯；在考核結果上，每個週期的考核結束後，上級領導與員工都會進行績效面談和反饋，形成績效考核的閉環管理，對成功經驗進行沉澱與分享，對未達到的績效目標進行復盤與總結，幫助員工識別個人優勢與短板，幫助員工在工作中不斷成長與發展，也推動公司業績達成和業務成長。

公司為員工提供對外具有競爭性的薪酬待遇，同時用短期激勵和長期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如受限制股份單位)吸引和保留優秀員工。公司會定期考察員工的工作表現和績效，用於年度調薪、晉升以及制定優秀員工的培養計劃，為員工提供通暢的晉升成長通道。同時提供全面的員工福利計劃，鼓勵社交及活動，為員工營造和諧舒適的辦公環境，不斷提高員工的幸福感和凝聚力。

公司為員工提供了豐富全面的培訓課程，邀請業務和行業專家進行專題講座和經驗分享，內容涵蓋業務、研發和運營等多個方面，從而加深員工對公司業務和行業的理解。公司也提供了領導力管理培訓等其他內部、外部和在線培訓課程並鼓勵員工參與，以增強他們的能力和成長潛力，為公司的長期發展建立人才管線。2025年，本公司的培訓工作分為三大類別：新人培訓、公司內部管理政策普及培訓及最新法規類培訓。此外，移動醫療領域培訓圍繞創新市場策略及典型案例分享，為員工提供全方位支持。

報告期內，本公司員工培訓情況如下表所示：

| 員工受訓百分比 | | (%) |
|---------|-------|-------|
| 按性別劃分 | 男 | 36.4% |
| | 女 | 63.6% |
| 按職位劃分 | 高級管理層 | 7.9% |
| | 中級管理層 | 25.6% |
| | 普通員工 | 66.5% |

|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 | 小時 |
|------------|-------|-----|
| 按性別劃分 | 男 | 8.3 |
| | 女 | 8.8 |
| 按職位劃分 | 高級管理層 | 7.8 |
| | 中級管理層 | 7.4 |
| | 普通員工 | 9.1 |



3.2 運營管理現狀分析

3.2.1 供應鏈管理情況概覽

為從源頭保障產品質量安全，本集團依據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對各類供應商實施系統化、全流程的質量管理。

公司與優質供應商開展深度合作，通過每年舉辦供應商戰略大會與頂級供應商分享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與採購規劃，開展雙向溝通並簽訂長期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以穩定供需預期、共同規劃未來；同時建立嚴格的供應商准入與持續審核機制，從源頭保障產品質量與安全，共同防範供應鏈中斷風險，並推動與核心供應商的系統對接與數據共享，提升採購及物流信息透明度與協同效率，打造敏捷供應鏈。

識別供應鏈各環節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方法

在合同條款中，公司對供應商設定要求，設定准入門檻、資質要求、質量標準以及就該等義務發生違約情況下的處分機制。對於供應商，公司執行資質審查流程，重點審查營業執照、履約資質、行政處罰情況、違約失信情況、法務風險及財務風險等。此外，本公司將產品品質、商業道德、環境風險等ESG因素納入供應商選擇、供應商管理及持續供應商評估體系，確保本公司業務活動符合國家及地方環境保護法規。公司對不符合要求的供應商一律不予合作。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實施條例》《藥品經營和使用質量監督管理辦法》《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等法規要求，建立了涵蓋從引進、審核、績效評估到退出的全流程管理制度體系，包括《供貨單位及其銷售人員審核管理制度》《供貨單位及購貨單位質量體系評價管理制度》《供貨單位審核操作程序》《採購進貨質量評審操作程序》等，確保對供應商實施全方位管控，力求最大程度控制供應鏈風險。

— 引進評估

嚴格審核供應商的成立時間、註冊資本、經營範圍、質量信譽及資質完整性，包括營業執照、經營許可證等履約資質。必要時，啟動實地考察及監管部門核實程序，確保其資質合法合規。在合作確立時，雙方必須簽訂採購合同及質量保證協議書。

— 日常審核

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全面的綜合評審，評審內容涵蓋企業信譽、質量管理體系合規性、服務情況及到貨產品質量，以確認其產品與服務的質量保證能力與信譽。對於評審中發現的問題點，實施動態跟蹤管理，督促其及時完成整改。

— 分級管理

依據綜合評審結果，劃分供應商等級。採購策略向優質供應商傾斜；對於存在潛在風險的供應商，加大動態監督與管理力度，督促其提高到貨質量，確保購進渠道安全可靠。

— 不合格清退

對考核結果不合格的供應商，採取暫停業務合作的處理，期間要求其完成整改，整改期滿後需重新審核與評估，合格後方可恢復合作。若供應商出現嚴重違法違規行為，公司堅決執行「一票否決制」，立即停止合作並取消其供應商資格。



根據本節所述供應商選擇及供應商管理標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1,747家供應商，本公司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概述如下表所示：

| 地區 | 供應商數量 |
|--------|-------|
| 華南地區 | 685 |
| 華東地區 | 412 |
| 華中地區 | 206 |
| 華北地區 | 189 |
| 中國西南地區 | 161 |
| 中國東北地區 | 58 |
| 中國西北地區 | 36 |

承運商管理

為確保產品，尤其是冷鏈產品的運輸質量，本集團制定了《藥品儲存配送管理制度》《醫療器械運輸管理制度》《合作企業資質審查制度》，建立了覆蓋承運商引進、審核到定期評估全流程的質量管理體系。公司定期對承運商進行資質審核與現場審計，其中對冷鏈承運商的審計涵蓋企業資質、質量管理、人員培訓、設施設備、運輸配送、溫濕度監控、客戶服務及經營合規性等8大環節，全面評估其質量保障與風險管控能力。

3.2.2 產品責任

本集團將品質與安全視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基石，公司致力於通過覆蓋全鏈路、持續優化的質量管理體系，確保為消費者提供安全、可靠的健康產品與服務，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提升公眾健康水平與促進行業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在廣告方面，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此外，集團確保所有供應商嚴格遵守相關的藥品行業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和《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同時在採購、驗收、上架等一系列標準化流程中充分運用技術與運營專業能力，持續強化全過程質量與安全保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質量管理架構，設有質量負責人、質量經理、質管員、驗收員、養護員等崗位，職責明確且分工清晰。各崗位負責確保質量管理體系的合規運行，包括審核藥品及供應商資質、產品驗收與養護，以及監督執行質量管理制度，形成高效且相互制衡的管理體系。根據質量管理制度，質量管理部門每週對倉庫進行實地檢查，定期匯報檢查結果。同時，公司實施部門間交叉檢查機制，加強內部監督，提高質量管理的效率與效果。

每年，質量管理部門組織各部門開展聯合審評，及時發現並整改問題。此外，公司每月召開跨部門會議，協調採購、財務、運營、物流等部門的溝通與協作，優化業務流程，確保質量管理體系的高效執行，為客戶提供安全優質的產品。

產品質量與安全

本集團建立並持續完善覆蓋藥品、醫療器械、寵物健康等全品類產品的質量管理體系。通過定期的質量審核、專項提升活動及常態化的風險監測，系統化提升產品質量與安全管理水平，確保為患者與客戶提供優質、可及的健康產品。

在質量安全把控方面，公司將質量控制要求落實到首營企業／首營品種審核、採購、收貨、驗收、上架、養護、銷售、設施設備校準、近效期管理、召回、不合格品處置、人員培訓考核等關鍵環節，並持續完善線上藥學服務、處方審核與調配等流程指引，以強化面向用戶的用藥安全保障。



一 產品召回、退貨與不合格品處置

為保障公眾用藥安全，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等法規，制定《藥品召回管理制度》與《醫療器械召回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確召回流程與分級管理要求；對存在質量問題或安全隱患的產品，按程序採取鎖定批號、暫停銷售與使用、封存與追溯通知等措施，並對記錄、驗收與處置流程進行規範，不合格品按制度進行報損或銷毀，持續優化風險控制機制。

公司建立系統化的質量安全風險管控機制，重點覆蓋不合格品管理與產品召回兩大關鍵環節，確保對藥品、醫療器械等產品的全流程安全控制，杜絕存在安全隱患的產品流入市場，切實履行企業對公眾健康的社會責任。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因產品健康與安全原因的召回事件。

質量管理體系

公司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藥品經營和使用質量監督管理辦法》《藥品網絡銷售監督管理辦法》《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經營質量管理規範》《醫療器械網絡銷售質量管理規範》等法規與標準，建立了與經營範圍和規模高度適配、並能持續有效運行的質量管理體系。該體系涵蓋了組織機構、人員、設施設備、質量管理體系文件及相應的計算機系統等核心要素。公司設定了明確的質量方針與目標，並將其貫穿於產品經營活動的全過程。體系文件完整規範，包括質量管理制度、部門及崗位職責、操作規程、檔案、報告、記錄和憑證等，確保各項操作有章可循、有據可查。

公司明確了各部門及崗位的職責與質量責任，配備了符合資質要求的專業技術人員。各級人員能夠嚴格履行職責，所有業務環節均確保嚴格按照制度與規範標準執行。

本年度公司對質量體系文件進行了系統性修訂與增補，確保質量要求深度貫徹至零售連鎖總部、門店、倉庫及批發等所有業務環節。

— 關鍵質量目標與控制績效

2025年，本集團圍繞商品從採購、驗收、儲存、銷售、出庫、運輸到售後的全生命週期，設定了系統的質量目標並嚴格監控，以量化成果保障藥品質量安全。

供應鏈資質合規：確保藥品供貨單位與購貨單位資質合法率100%，對首營企業、首營品種及上下游單位相關人員的審核準確率與合法性達100%。

採購與驗收質量：實現採購藥品合格率100%，到貨藥品驗收合格率100%，從源頭杜絕不合規產品流入。

儲運過程管控：藥品在倉庫上架、儲存、養護、保管、揀選、打包、出庫覆核及運輸等全過程，符合GSP法規要求的考核達標率。針對溫度有特殊要求的藥品，公司採取冷鏈運輸等專業方式，確保運輸過程溫度條件保持在規定存儲範圍內，提升用戶收貨時的用藥安全保障。

計算機系統可靠性：保障承載經營管理數據的計算機系統完全符合GSP要求，系統質量管控與數據攔截有效率達100%，基礎數據建立與更新率100%，權限管理規範，系統正常運行率與網絡故障及時處置率均達100%。

財務與票據規範：確保購進與銷售發票的完整性、及時性達100%，購銷合同存檔率100%。



質量審計

質量審計是驗證質量管理體系有效性、驅動持續優化的核心機制。本集團依據《質量體系內審管理制度》及《質量管理體系內審操作程序》，規範執行內部審計與外部監督審計工作。

2025年，公司已按計劃開展內部質量審計，接受並順利通過藥監局等外部監督審計。審計標準與範圍覆蓋GSP相關條款、GSP附錄以及藥品與醫療器械網絡銷售規範，審計範圍貫穿供應商、產品、採購、庫存、陳列、銷售、承運商、售後等8個關鍵業務環節，實現全過程監督。針對審計發現的問題，公司制定並實施系統的糾正與預防措施，從根本上解決問題並預防同類問題再次發生，持續提升質量管理水平。

質量提升行動

本集團將質量合規視為不可逾越的經營底線，並持續完善合規體系建設。2025年，公司緊扣業務特點，重點推進了以下質量提升舉措：

- (1) 在網絡銷售風險防控方面，嚴格落實網售新規，於自有平台部署網售禁售品關鍵詞預警系統，並於首營審核前端實施精準攔截。
- (2) 在資質與信息管理方面，實施資質效期自動化管控，確保資質過期即無法經營。
- (3) 在追溯體系方面，通過技術手段完善藥品追溯碼上傳機制，確保全流程可追溯。

此外，公司建立月度巡檢稽核機制，依據藥品、器械GSP條款定制內部檢查標準，全面識別產品質量風險，並及時整改優化。

客戶投訴與服務質量管理

本集團建立了常態化的客戶意見收集機制。2025年，公司未接獲重大或系統性產品與服務投訴；日常運營中接收的個別意見或建議，均已通過標準化流程及時處理並實現閉環。

公司以「客戶至上」為核心，通過制定並執行《客戶服務部作業指導書》《質檢考核標準》等文件，標準化客戶服務全流程並實時監控服務行為。公司採用「線上客服+熱線」雙接待模式收集客戶意見與受理投訴，同時建立「問責制度」與全流程責任追蹤機制，對潛在監管風險及時干預並高效解決客戶訴求。為持續提升客服專業能力與服務一致性，公司開展每日質檢在線回復與通話錄音，定期組織質檢會及服務培訓，持續改進服務水平，保障客戶優質服務體驗。

3.2.3 知識產權制度

為增強公司的整體實力和競爭能力，促進公司發展，公司嚴格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方舟健客知識產權管理制度》，明確了知識產權的歸屬、申請、維護、運用及保護等各項管理要求。公司定期對制度進行覆審與修訂，以適應法律法規變化與業務發展需要。

知識產權管理部門

公司設立知識產權管理室，統籌負責知識產權管理工作。同時，為了促進高價值專利培育，公司單獨設立高價值中心，獨立成立知識產權管理委員會，委員成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內部技術專家、內部法律專家、內部知識產權管理者，以及其他行業專家。

知識產權管理部門制定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和操作規範，對各委員的職責和權利明確約定，形成由知識產權管理委員會審議，知識產權部門負責實施，專利工程師負責執行的高價值專利培育模式和有關重大事項協商決策的體系和制度。



知識產權獎勵機制

為激勵員工積極參與知識產權創造與保護，對於在知識產權形成、保護、管理及成果轉化中作出突出貢獻的，或有效制止侵權、維護公司知識產權合法權益成績顯著的人員，公司將依據內部管理規定，給予發放獎酬金、提職、提級、職稱評定等物質和精神方面的獎勵。

獎勵辦法針對發明專利與實用新型專利兩類成果設置，獎勵對象均包含發明人及撰寫人。獎勵於專利獲授權後立即兌現。

知識產權保護與佈局

公司構建以「專利導航+高價值培育」為核心的雙輪驅動知識產權戰略，聚焦AI+慢病管理、互聯網醫院、遠程健康管理平台、智能預問診服務及藥品智慧供應鏈等關鍵技術領域，結合技術發展路線研判、競爭格局分析及專利技術深度解析，系統推進高價值專利的前瞻佈局與儲備。2025年，公司已累計獲得授權發明專利38件、軟件著作權72件，覆蓋醫療AI算法、藥品追溯系統等關鍵技術方向，持續強化核心技術壁壘。與此同時，公司同步推進品牌與著作權管理，已累計註冊262個商標，覆蓋互聯網醫療、健康管理、藥品供應鏈及數字化服務等主要業務板塊，進一步夯實品牌資產與創意成果的法律保護基礎。

在知識產權管理與佈局方面，公司持續取得階段性成效並獲得政府及行業認可。專利方面，圍繞藥品智慧供應鏈領域已完成5項PCT國際專利申請；品牌方面，公司獲得廣東省重點商標保護扶持。2025年11月，公司在粵港澳大灣區高價值知識產權培育佈局大賽中榮獲「成長型三百強項目」稱號。

3.2.4 消費者信息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消費者信息安全，將保障消費者數據隱私及安全視為可持續發展的基石。為確保組織能力與執行落地相匹配，公司同時設立信息安全工作小組，負責落實信息安全領導小組決策，協調推進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所規定的各項信息安全與信息保護工作，並作為日常工作聯絡與推進機制的樞紐。2025年，本集團在信息安全領導小組統籌下，持續深化「防禦－監測－響應－改進」一體化的安全體系。

公司嚴格遵循國家法律法規，基於《數據安全管理制度》《個人信息保護制度》《人工智能與算法安全管理制度》等核心政策，從以下維度全面強化安全屏障。同時，公司形成覆蓋風險、系統、數據、個人信息保護與應急響應的制度體系，包含《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政策》《信息系統管理制度》《個人信息主體行權響應制度》《網絡與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等，並建立「事前授權－事中監督－事後檢查」的閉環管理方法，通過審批系統保障關鍵流程執行與可追溯。

數據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構建嚴密的數據安全防線，實施覆蓋數據資產全生命週期的精細化管理。通過強化數據分類分級，我們確保在數據的收集、存儲、備份、恢復、使用、傳輸、共享、委託處理及銷毀各環節，均有明確的安全規範。同時，針對複雜多樣的數據流轉場景，全面落實加密傳輸、數據脫敏、嚴格權限管理及協議管控等綜合防護措施，保障數據資產的絕對安全。



— 技術措施

公司強化了數據防洩露(DLP)技術體系，在管理後台和敏感圖片中廣泛應用數字水印技術以保障可追溯性，對重要PDF文件採用數字簽名保障完整性。同時，嚴格執行「最小權限」原則，通過升級堡壘機與身份認證系統，限制內部人員僅能訪問職責所需的最小數據，且敏感數據在前端展示時強制實行脫敏處理。

— 協議管控

公司在管理上構建了內外雙重防線。對內，要求所有接觸消費者信息的員工及核心運維人員入職即簽署《保密協議》，明確違規責任，並定期組織全員信息安全意識培訓及考核；對外，在涉及消費者個人信息處理的合作中，嚴格執行第三方准入評估，並與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簽署《數據處理協議》或含有數據保護條款的商務合同，確保數據流轉合規。

網絡與系統安全

公司致力於構建零信任網絡架構，升級縱深防禦體系，並實施常態化審計。

— 防禦體系

公司構建了包含網絡防火牆、Web應用防火牆(WAF)、主機防火牆、入侵檢測系統(IDS)的多層防禦網絡，有效收斂攻擊面。同時，部署了自動化安全運營工具，建立覆蓋全鏈路的實時監控與威脅預警體系，可對惡意程序與異常行為實現毫秒級響應。

— 安全審核

為保障安全措施有效性，公司建立了「內部巡檢+外部審計」的雙重機制。對內，每季度開展IT巡檢、漏洞掃描與滲透測試，每年開展信息安全風險評估；對外，每年聘請獨立第三方機構進行安全評估。同時，針對網上藥店、互聯網醫院等核心業務系統，公司再次通過了國家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三級)年度測評，確保系統安全性持續達標。

大模型與AI算法治理

針對大模型技術與AI算法的廣泛應用，公司構建了嚴密的算法安全治理體系。

— 制度先行

公司建立了《人工智能與算法安全管理制度》，從組織架構、人員管理、安全管理、風險監測與評估四個維度出發，確保大模型全生命週期的安全管理有章可循。

— 備案合規

公司的杏石大模型於2025年7月17日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登記，杏捷大模型於2025年10月17日通過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備案。公司在推進AI技術創新過程中，始終將消費者信息安全置於核心位置，切實履行企業責任與承諾。

— 倫理與風控

為確保大模型輸出的科學性與善意，公司選用藥品說明書、中華醫學會等權威信息來源作為大模型輸入，並引入了醫學專家人工覆核機制，以盡可能降低算法偏見。為保障消費者的知情權與人工智能生成內容的可追溯性，公司按《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內容標識辦法》要求，在生成內容時同時添加顯式和隱式標識，並在用戶協議中明確了標識規範。

基礎設施安全

公司持續加固物理機房與雲端設施安全，通過自動化運維保障底層架構的穩健性，確保硬件設施與基礎環境不成為安全短板。



個人信息保護

公司始終以用戶權益為優先，堅持「最小必要」原則，完善隱私設計策略。公司持續強化未成年人保護機制，優化產品交互設計，確保用戶對個人信息的知情權、決定權與撤回權等得到充分尊重與保障。同時，公司依據《個人信息主體行權響應制度》建立響應流程與處理機制；針對未成年人信息，制定專門保護規則並確保在徵得監護人同意後方可收集或使用相關信息。

業務連續性保障

公司持續完善《網絡與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提升組織韌性。基於應急預案，公司每季度組織實戰化的網絡安全事件應急演練及數據恢復演練。重點模擬網絡攻擊、數據破壞等極端場景，驗證備份數據的可用性及恢復流程的時效性，確保在突發事件下業務不中斷、數據不丟失。同時，公司通過明確應急響應團隊組成與事件分級分類標準，形成從監測、評估、處置、恢復驗證到復盤改進的響應閉環，並結合定期數據恢復演練提升在數據損壞等場景下的快速恢復能力，保障業務連續性與關鍵數據安全。

3.2.5 企業反貪污措施簡析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反腐倡廉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確認，在日常運營中始終將合法合規經營置於首位，致力於維護公平、誠信的市場環境。公司對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涵蓋反腐倡廉、賄賂、勒索、欺詐、洗錢和其他商業道德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投訴舉報的程序及路徑。

公司始終堅持零容忍舞弊行為，致力於營造清正廉潔的運營環境和氛圍。為強化員工的法紀意識，公司從企業文化建設入手，提升員工遵紀守法的自覺性。為踐行上述承諾，公司已建立並實施一套系統的內部控制體系，持續完善制度建設與監督機制，確保反腐倡廉要求在各業務環節有效落地。公司加強制度建設，已在員工手冊中明確規定了零容忍舞弊行為的政策，並制定了《公司廉政建設管理規定》，對員工行為準則、利益衝突申報、禮品與招待等關鍵事項作出明確規範。

公司設立了舉報郵箱和舉報電話，鼓勵員工對任何違規行為進行舉報，並歡迎供應商及合作方積極舉報違規事件。集團鼓勵員工、供應商及合作方對任何涉嫌賄賂、勒索、欺詐、洗錢等違規行為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為保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在符合法律法規的前提下，公司已採取保密措施，並對舉報人提供必要保護，防止其遭受不公正待遇及報復。公司設有明確舉報處理流程，確保所有舉報與投訴均得到及時、客觀的調查與處置。在本次報告期內，集團及員工未發生任何已確認的貪污腐敗案件。

3.3 企業社會責任

2025年，本集團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舉措，圍繞環境保護、健康福祉、教育支持與社區關懷等重點方向，開展了一系列公益項目與社區投資活動。公司通過直接參與、戰略合作與資源捐贈等方式，致力於創造共享價值，助力可持續發展，2025年總捐贈金額約人民幣40萬元。

3.3.1 綠色生態與鄉村振興支持

案例1：參與社區發展基金，支持公益事業及環境可持續性

2025年3月28日，由廣東省政府多個部門共同舉辦的「為綠美廣東添彩」主題黨日活動在廣州市增城區荔湖街道鄉豐農業公園舉行。本公司響應號召，出資支持認種、認養，用實際行動表明公司對生態保護與應對氣候變化的堅定承諾，助力綠美廣東生態建設與鄉村綠化提升。

案例2：積極參與扶貧濟困捐贈，助力鄉村振興與區域協調發展

2025年6月26日，公司支持廣東省「6·30」扶貧濟困日活動，參與扶貧濟困捐贈活動，捐贈款項專項用於支持雲浮市雲安區鎮安鎮鄉村振興發展與建設，助力推進鄉村地區高質量發展工程，反映我們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持久承諾。



3.3.2 醫療健康普惠與基層健康援助

案例1：發揮互聯網醫療優勢，助力鄉村普惠發展

2025年8月6日，公司積極響應推進「網絡強村」，助力「百千萬工程」，作為企業代表出席「網絡強村賦能『百千萬』——網啟茂名鄉村新活力」主題活動。公司圍繞《關於「互聯網+醫療健康」下沉鄉村，參與網絡強村建設的創新模式》進行分享，探索通過數字化手段優化資源配置，推動鄉村醫療服務升級，緩解基層醫療資源短缺問題，助力提升鄉村公共服務水平。

案例2：與社區組織合作與共建，援助基層健康事業

2025年10月28日，公司響應廣州市黃埔區紅十字會倡議，針對困難家庭生活與醫療難題，捐贈專項幫扶基金。用於緩解困難家庭現實困境，助力基層衛生健康事業。

案例3：與社區組織合作與共建，捐贈必備藥品

2025年11月，公司參與鄉村振興主題活動，踐行國家鄉村振興戰略，向廣東省河源市龍川縣四都鎮衛生院捐贈義診急用藥品，緩解基層群眾用藥難問題，助力鄉村衛生健康事業，實現城鄉醫療資源均衡化。

案例4：積極參與跨區共建，助力大健康產業生態協同

2025年4月23日，公司攜手產業鏈內多家知名企業與機構，探索跨區域資源整合與協作新路徑，致力於通過優勢互補構建更具韌性、可持續的健康產業生態圈，賦能行業高質量發展。

3.3.3 教育支持與社區關懷行動

案例1：支持教育基礎設施與數字賦能

2025年5月23日，公司聯合其他社會組織，共同發起捐贈專項資金支持新疆喀什地區學校採購電教設備，包含納米黑板、打印機、速印機、掃瞄儀、人體工程學桌椅等，改善師生教學與學習環境，助力「數字教育強基工程」和「脊梁計劃」。為相應當地學校之需要，我們升級其數碼教學工具及文印設施，使教師能更高效地備課並更輕鬆地獲取教育資源。我們亦提供符合人體工學之桌椅，以支持學生之身體健康及舒適。最終，該等舉措有助營造更安全、以學生為本之學習環境，促進教育資源之公平分配及提升教育水平。

案例2：設立慈善獎學金，激勵學子成長

2025年8月23日，公司在新疆圖木舒克市第一中學為優秀學生頒發獎學金，以此激勵青少年奮發向上，助力邊疆地區人才培養和教育事業。本次獎學金發放儀式由第三師圖木舒克市工商聯牽頭，聯合三師圖木舒克市教育局及三師圖木舒克市第一中學共同舉辦。本公司亦向學校捐贈空調，改善校園基建，為師生營造更舒適、更安心的教學與學習環境。



案例3：捐贈科教設備，拓寬教育資源觸及範圍

2025年11月，公司響應廣東省倡議，向廣東省揭陽市揭東縣白塔鎮寶聯小學捐贈電腦設備，緩解信息技術教學資源短缺問題，推動基層教育信息化發展，為教師提供教學硬件支持，為學生提升學習體驗，拓寬教育資源觸及範圍。

案例4：與社區組織合作與共建，助力營造清朗網絡空間

2025年9月17日，公司積極參加廣東省電信與互聯網行業反詐主題公益宣傳活動，普及防範電信網絡詐騙知識，提升公眾風險防範意識。

案例5：與社區組織共建，助力人才就業

2025年9月，公司積極投身廣東省人才引進活動，用實際行動紓解就業難題，助力廣東省產業夯實人才根基。公司結合自身用人需求，參與定向招聘活動，為大學畢業生提供具吸引力之就業機會，並透過協作致力彌合區域人才庫與行業需求之間之差距。



致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4至第182頁的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其他解釋資訊。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遵守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存貨估值 | |
|--------------------------------------------------------------------------------------------------------------------------------------------------------------------------------------------------------------------------------------------------------------------------------------------------------------------------|-------------------------------------------------------------------------------------------------------------------------------------------------------------------------------------------------------------------------------------------------------------------------------------------------------------------------------------------------------------------------------------------------------------------------------|
|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k)及附註3(b) | |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p>貴集團的存貨主要為藥品及保健品，故此我們將存貨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80,404,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的22%。</p> <p>貴集團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計量，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所得金額。管理層根據當前市況及關於類似存貨的過往經驗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同時考慮藥品及保健品的賬齡資料。</p> <p>我們將存貨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此對貴集團資產總值的具有重要意義，及由於釐定可變現淨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而該判斷及估計存在固有主觀性，因而增加出錯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p> | <p>我們評估存貨價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管理層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有效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的存貨撥備政策的適切性； • 通過抽樣方式，將可變現淨值與最新銷售價格扣除銷售及分銷開支後的數值進行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 • 根據貴集團的存貨撥備政策重新計算存貨撇減金額； • 透過將存貨賬齡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貨物收據等相關支援文件進行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存貨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分類至適當的賬齡類別；及 • 透過將上一年的撥備與本年度上一財政年度末記錄的撥備的使用或撥回情況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過往計算存貨撥備過程的準確性，並評估是否存在任何管理層偏見的跡象。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馮康寧(執業證書編號：P08284)。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6年3月19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4 | 3,526,162 | 2,707,368 |
| 銷售成本 | | (2,966,719) | (2,191,427) |
| 毛利 | | 559,443 | 515,941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5 | 4,208 | (28,06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401,238) | (355,769) |
| 行政開支 | | (147,293) | (909,469)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 6(c) | (1,698) | (334) |
| 經營溢利／(虧損) | | 13,422 | (777,693) |
| 融資成本 | 6(a) | (1,396) | (77,160)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6 | 12,026 | (854,853) |
| 所得稅 | 7 | (194) | (32) |
|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1,832 | (854,885) |
| 每股盈利／(虧損) | | | |
| 基本(人民幣元) | 10 | 0.01 | (0.88) |
| 攤薄(人民幣元) | | 0.01 | (0.88) |

第129頁至第182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 | 36,689 | 53,455 |
| 無形資產 | 12 | 2,707 | 2,239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261 | 75 |
| | | 41,657 | 55,769 |
| 流動資產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 | 80,990 | 86,870 |
| 存貨 | 15 | 180,404 | 141,421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6 | 156,581 | 90,224 |
| 其他流動資產 | 17 | 47,842 | 32,943 |
| 預付款項 | | 10,044 | 16,664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 | 62,881 | 65,56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a) | 233,490 | 174,638 |
| | | 772,232 | 608,325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0 | 602,853 | 457,497 |
| 合約負債 | 21 | 19,737 | 22,450 |
| 銀行貸款 | 22 | 4,012 | 3,001 |
| 租賃負債 | 23 | 15,390 | 16,801 |
| 其他流動負債 | | 1,639 | 1,537 |
| 即期稅項 | 25(a) | 141 | 14 |
| | | 643,772 | 501,300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28,460 | 107,025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170,117 | 162,79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23 | 16,388 | 31,090 |
| | | 16,388 | 31,090 |
| 資產淨值 | | 153,729 | 131,704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6(c) | 189 | 189 |
| 儲備 | | 153,540 | 131,515 |
| 權益總額 | | 153,729 | 131,704 |

於2026年3月1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Zhou Feng
執行董事

鄒宇鳴
執行董事

第129頁至第182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f)(i) |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f)(ii) | 就受限制 股份單位 激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d) |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f)(iii) |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 189 | 913,852 | 1,214,395 | (2) | 19,099 | (2,015,829) | 131,704 |
| 2025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11,832 | 11,832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26(f)(iii) | - | - | - | - | 10,193 | - | 10,193 |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26(f)(iii) | - | 9,604 | - | - | (9,604)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189 | 923,456 | 1,214,395 | (2) | 19,688 | (2,003,997) | 153,729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 86 | 36,993 | (785,509) | (8) | 7,919 | (1,160,944) | (1,901,463) |
| 2024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854,885) | (854,885) |
| 發行普通股 | | 18 | - | - | (18) | - |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扣除發行開支) | 26(f)(i) | 3 | 144,733 | - | - | - | - | 144,736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26(f)(iii) | - | - | - | - | 743,330 | - | 743,330 |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26(f)(iii) | - | 732,126 | - | 24 | (732,150) | - | - |
| 轉換優先股 | | 82 | - | 1,999,904 | - | - | - | 1,999,986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 189 | 913,852 | 1,214,395 | (2) | 19,099 | (2,015,829) | 131,704 |

第129頁至第182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 | |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 19(b) | 72,918 | 19,574 |
| 已付所得稅 | 25(a) | (67) | (33)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72,851 | 19,541 |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 | (14,712) | (107,595) |
|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 21,884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長期資產付款 | | (5,611) | (3,913)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 1,561 | (111,508) |
| 融資活動 | | | |
| 出資所得款項 | | – | 13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 177,571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19(c) | 17,382 | 19,042 |
| 支付受限制銀行存款 | | (163,311) | (147,701) |
| 受限制銀行存款到期的所得款項 | | 165,995 | 112,751 |
| 償還銀行貸款 | 19(c) | (16,373) | (21,041) |
| 已付租金的本金部分 | 19(c) | (17,134) | (18,769)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19(c) | (1,288) | (1,715) |
| 已付利息 | 19(c) | (106) | (527)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 | (14,835) | 119,62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 59,577 | 27,657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74,638 | 146,317 |
|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 | (725) | 664 |
|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a) | 233,490 | 174,638 |

第129頁至第182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公司資料

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9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綜合醫療服務、批發以及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7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附註2(c)提供因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而導致本會計期間會計政策發生任何變動之資料，並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內。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各實體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項目乃使用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之潛在事件及環境之經濟實質之貨幣計量。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有關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於股本證券之投資按附註2(e)所述公平值列賬者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報告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來源輕易得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乃於對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

管理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論述。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兌換性」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的本財務報表。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修訂本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d) 綜合賬目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所控制實體。本集團對來自其所參與實體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有能力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為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開始控制當日起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綜合賬目(續)

(i) 附屬公司(續)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與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已悉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對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限於無減值證據出現的情況下方可予以對銷。

本集團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乃以權益交易入賬。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及權益其他組成部分。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任何於喪失控制權時仍保留的該前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公平值計量。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除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計入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內)，否則該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2(j))。

(ii)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為遵守禁止或限制公司的外商控制者參與提供互聯網內容及其他受限制業務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通過若干中國經營實體在中國經營線上諮詢及電子處方服務、線上零售藥店服務及線上學術社區服務，該等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由若干代持股東(統稱「代持股東」)持有。本集團與中國經營實體及代持股東簽訂合約安排。合約安排包括獨家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表決委託協議，使得本集團能夠：

- 管理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及運營政策；
- 行使權益持有人對中國經營實體的投票權；
- 收取中國經營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以換取由廣東方峰科技有限公司(「方峰科技」)酌情提供的獨家技術支持、諮詢及其他服務；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綜合賬目(續)

(ii)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續)

- 取得不可撤銷的獨家權利，以隨時及不時按轉讓時中國相關法律允許的最低對價購買中國經營實體的部分或全部股權；及
- 自其各自代持股東取得全部股權質押，作為所有中國實體應付本集團的抵押品，以保證該等實體履行合約安排責任。

因此，本集團有權控制該等中國經營實體並據此將彼等視為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

(e) 其他證券投資

下文載列本集團有關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

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時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相關交易成本列值，惟該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方式說明，請參閱附註27。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2(j))。

任何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且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本期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機器及設備 | 3至10年 |
| 汽車 | 4年 |
| 傢俬、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 3至5年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位於租賃土地上之建築物的權益按未屆滿租期及建築物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即建成日起計不超過50年)之較短者計提。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檢討。

(g)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直接與研發活動有關之成本，或按合理準則撥入研發活動之成本。由於本集團研發活動之性質，該等成本通常在項目開發階段末期於餘下開發成本並不重要時方確認為資產入賬。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通常在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h) 無形資產

本集團收購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見附註2(j))。

攤銷乃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以直線法計算，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核銷其成本，並通常於損益確認。

本期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電腦軟件 | 5年 |
| 許可證 | 5年 |
| 商標 | 10年 |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i) 租賃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期間內的使用控制權以換取對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有關使用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賦予控制權。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就每項租賃決定是否進行資本化。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無法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故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初始金額加租賃開始日期當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j))。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變更，或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估計本集團預期應付金額有變，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這些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將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或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至零，則相應調整於損益列賬。

當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貸虧損乃按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是以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為準。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數據。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的項目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在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不訴諸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數據，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會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續)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繳或逾期事件；
- 借方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證券的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倘無實際收回可能，本集團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該情況一般出現於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考慮自擔保發出以來特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變動。本集團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特定債務人自擔保發出以來的違約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j)(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相同評估皆適用。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在各個報告日期，本集團審查其非金融資產(存貨除外)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算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對於減值測試，資產被組成從持續使用中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這些資產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使用價值乃基於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使用反映目前市場所評估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其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彼等按比例分配減低現金產生單位內資產之賬面值。

減值虧損僅在所產生之賬面值不超過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方會撥回。

(k)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待售的資產。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以及將存貨運送至今目前位置及使其達致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所得金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存貨(續)

於存貨售出後，此等存貨之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入期間確認為支出。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所撥回存貨的撇減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對於向客戶收回在出售時附帶退貨權利的產品之權利，會確認收回退貨的權利。

(l)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之前支付不可退回的對價，則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s))。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收取不可退回的對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m))。

倘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s))。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對價及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時予以確認。

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j))。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且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j)所載之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以公平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p)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q)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期間內累計。倘延遲付款或清償會產生重大影響，有關金額則按其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董事、僱員、顧問及其他人士(統稱「合資格人士」)獲授股份的公平值會確認為開支，而權益中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授出日期經考慮股份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後使用權益分配法或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公平值。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獲授股份，則經考慮股份歸屬的可能性後，股份的估計公平值總額會在整段歸屬期內攤分入賬。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歸屬的股份數目。於過往期間確認的累計公平值之任何所產生調整會在回顧期間扣自／計入損益，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股份的實際數目(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權益金額乃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直至股份獲歸屬(屆時有關金額將計入於股份溢價確認的金額中)為止。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須於本集團不得再撤銷提供該等福利，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之重組之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在損益確認，除非有關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於該等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指期內應課稅收入按本年末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以及就過往期間之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來自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即財務呈報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之差額。未動用之稅項虧損及未動用之稅項抵免亦可產生遞延稅項資產。

除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會確認，惟以很可能有可動用資產作抵銷之未來應課稅利潤為限。可支持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者，惟該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預期撥回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可轉回或結轉之期間撥回。在評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支持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乃指該等因不可扣稅的商譽、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屬於企業合併的一部分)而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及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額(如為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並且不大可能在可見未來撥回的差額，或如為可予扣減差額，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額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不予貼現。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若預期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利用相關的稅項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相應調低。任何有關減記金額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時撥回。

來自分派股息的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派付有關股息之責任時予以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當中變動會個別列賬，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其他條件，即期稅項資產可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向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而在預期將結算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未來各個期間，擬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進行變現及清償。

(s) 收入及其他收益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來自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益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乃其收入交易的主事人，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在釐定本集團是以主事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時，考慮在產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前其是否獲得該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就產品或服務的用途作出指示及獲得來自產品或服務的絕大部分餘下利益的能力。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本集團確認收入及其他收益的政策如下：

(i)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的收入主要源自本集團的線上零售藥店服務平台、第三方平台和零售藥店向個人客戶銷售的藥品和保健品，以及本集團提供的線上諮詢服務及售後諮詢服務。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的收入在藥品及保健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ii) 綜合醫療服務

綜合醫療服務收入來源主要包括1)線上諮詢服務、電子處方服務以及在本集團的綜合醫療服務平台上向個人客戶銷售藥品和其他產品；及2)醫生諮詢服務、體檢服務、手術服務及本集團的醫院向個人患者銷售藥品。

(iii)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來自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主要包括針對藥品及保健品供應商和第三方的內容和營銷解決方案。本集團於向客戶持續轉移服務控制權過程中履行合約中規定的服務，並隨時間確認收入。

(iv) 批發

來自批發的收入在藥品及保健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v) 折扣券

本集團不時通過各種促銷和廣告活動向客戶免費提供折扣券，但該等折扣券只有在客戶未來購買本集團的某些指定藥品及保健品時才能使用。當客戶在未來採購中使用折扣券時，本集團將折扣券確認為收入減少。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可使用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適用於有關資產的賬面總值(當資產未信貸減值時)。然而，就初始確認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而計算利息收入。若資產不再屬信貸減值，則恢復使用總額基準計算利息收入。

通過綜合醫療服務平台和醫院銷售藥品及保健品的收入在藥品及保健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線上諮詢服務、電子處方服務、醫生諮詢服務、體檢服務及手術服務一般在短時間內提供，收入在相關服務完成時(即提供和完成相關服務時)確認。

(vii)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最初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前提是有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並且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附帶的條件。

補償本集團產生的開支的補助在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政府為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而提供的補助將從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其後以扣減折舊支出方式，按資產的可用年期在損益表中實際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t) 外幣換算

年內進行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於計量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

(u)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v) 關聯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關聯人士(續)

(b) (續)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在該等人士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w)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內列報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源自於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以供管理層對本集團不同業務線及地理位置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條件則可予合計。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附註24及27載有與授出的股份及金融工具公平值有關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結轉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根據相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結算的方式確認及計量，按在各報告日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於釐定與本集團經營環境有關的大量假設時，董事須作出重要判斷。該等假設及判斷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從而影響未來年度的淨利潤或虧損。

(b) 存貨跌價準備

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存貨賬齡及到期日，並就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的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當前市況及關於類似存貨的過往經驗估計有關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假設的任何變動將導致存貨撇減金額或相關撇減撥回增加或減少，並影響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

(c)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得出。撥備矩陣初始按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得出。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與前瞻性資料。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係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屬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線上零售藥店服務、綜合醫療服務、批發以及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收入明細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 | |
|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 1,873,395 | 1,404,790 |
| 綜合醫療服務 | 788,221 | 646,549 |
| 批發 | 780,170 | 550,949 |
|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 84,376 | 105,080 |
| | 3,526,162 | 2,707,368 |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載列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 | |
| -於某一時點 | 3,441,786 | 2,602,288 |
| -於一段時間內 | 84,376 | 105,080 |
| | 3,526,162 | 2,707,368 |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來自個別客戶的收入對本集團的總收入貢獻概不超過10%。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實際權宜方法，不披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原因是本集團所有合約的原預期期限均在一年或以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為符合向本集團最高級執行管理層內部匯報資料之一貫方式，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已呈列四個可呈報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方式為毛利。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部收入及溢利之分部資料。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報告。

(i) 分部業績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分部劃分 | | |
| 線上零售藥店服務 | | |
| 收入 | 1,873,395 | 1,404,790 |
| 毛利 | 393,521 | 317,925 |
| 綜合醫療服務 | | |
| 收入 | 788,221 | 646,549 |
| 毛利 | 86,678 | 110,985 |
| 批發 | | |
| 收入 | 780,170 | 550,949 |
| 毛利 | 12,644 | 8,878 |
| 定制化內容及營銷解決方案 | | |
| 收入 | 84,376 | 105,080 |
| 毛利 | 66,600 | 78,153 |
|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毛利 | 559,443 | 515,941 |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對賬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分部劃分 | | |
|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利潤 | 559,443 | 515,941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4,208 | (28,06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401,238) | (355,769) |
| 行政開支 | (147,293) | (909,469)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 (1,698) | (334) |
| 融資成本 | (1,396) | (77,160) |
| 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 | 12,026 | (854,853) |

(iii) 地理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99%以上的經營溢利／虧損來自中國市場，故並無按地區市場呈列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以及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之分析。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政府補助 | 615 | 415 |
| 外匯虧損(附註) | (725) | (12,878)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1,628 | (20,725) |
| 其他 | 2,690 | 5,126 |
| | 4,208 | (28,062) |

附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虧損主要由以美元計值的優先股換算產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a) 融資成本 | | |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1(b)) | 1,288 | 1,715 |
| 銀行貸款利息 | 108 | 522 |
| 優先股賬面值的變動 | – | 74,923 |
| | 1,396 | 77,160 |
|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135,174 | 138,727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4) | 10,193 | 743,330 |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i)) | 7,647 | 5,246 |
| | 153,014 | 887,303 |

附註：

- (i)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政府機關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承擔應付予退休僱員的全部養老金責任。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下所聘用且以往未獲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保障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乃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為限。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由本集團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退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 (ii)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附註8及附註28(a))。



6 除稅前溢利／(虧損)(續)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c) 其他項目 | | |
| 攤銷 | | |
| — 無形資產(附註12) | 373 | 871 |
| 折舊(附註11)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480 | 3,910 |
| — 使用權資產 | 17,228 | 19,335 |
| | 20,708 | 23,245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 | |
|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7(a)) | 1,698 | 334 |
| 核數師薪酬 | 2,280 | 2,400 |
| 研發成本(i) | 36,315 | 41,608 |
| 上市開支 | — | 19,484 |
| 存貨成本(附註15(b))(ii) | 2,929,624 | 2,144,549 |

附註：

-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成本包括為人民幣35,545,000元(2024年：人民幣40,233,000元)的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該等金額亦已計入就各項開支上述獨立披露的相關總額或附註6(b)內。
- (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為人民幣4,003,000元(2024年：人民幣4,141,000元)的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該等金額亦已計入就各項開支上述獨立披露的相關總額或附註6(b)內。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導致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年內撥備 | 194 | 32 |

(i) 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續)

(ii) 香港利得稅

就香港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餘下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由於報告期間概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除以下附屬公司外，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稅率計算：

方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條件，享受稅收減免政策。小型微利企業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一部分，將按25%的扣減比率計算應課稅收入，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的對賬：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12,026 | (854,853) |
| 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的溢利／(虧損)的稅率計算 | 10,126 | 5,428 |
| 稅項寬減 | (5,519) | (3,233) |
| 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 594 | 877 |
| 本年未確認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淨額的稅務影響 | (3,016) | (784) |
| 合資格研發成本的額外扣減(附註) | (1,991) | (2,256) |
| 實際稅項開支 | 194 | 32 |

附註：根據中國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額外產生的100%合資格研發成本可從應課稅收入中扣除。



8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分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 2025年 | | | | | | |
|----------------|---------------|-------------------------|---------------------|---------------------------------------------|---------------------------------------------|-------------|
| 附註 |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 以股權結算 並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3,109 | - | - | 3,109 | |
| | - | 1,733 | 33 | - | 1,766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 |
| (i) | - | 13,633 | 86 | - | 13,719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92 | - | - | 8 | 100 | |
| | 92 | - | - | 8 | 100 | |
| | 92 | - | - | 8 | 100 | |
| 總計 | 276 | 18,475 | 119 | 24 | 18,894 | |
| 2024年 | | | | | | |
| |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 以股權結算 並以股份為 基礎的交易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5,615 | 1,068 | 81 | 190,350 | 197,114 |
| | - | 3,100 | 1,068 | - | 175,866 | 180,034 |
| | - | 1,739 | - | 33 | 86,715 | 88,487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46 | - | - | - | 24 | 70 |
| | 46 | - | - | - | 24 | 70 |
| | 46 | - | - | - | 24 | 70 |
| 總計 | 138 | 10,454 | 2,136 | 114 | 453,003 | 465,8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8 董事薪酬(續)

附註：

- (i) 謝方敏先生自2025年12月7日起辭任執行董事並獲提名為非執行董事。謝方敏的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金額包括其於2025年辭任的補償金人民幣8百萬元。
- (ii)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iii) 指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授予董事的股份的估計價值。該等股份的價值根據附註2(q)(ii)所載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激勵計劃的詳情於附註24披露。

9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2024年：三名)為董事，彼等薪酬披露於附註8。其他兩名(2024年：兩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627 | 2,397 |
| 酌情花紅 | 300 | 340 |
| 退休計劃供款 | 128 | 137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1,847 | 2,759 |
| | 4,902 | 5,633 |

兩名(2024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 | 2025年 | 2024年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1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 –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 1 |
| | 2 | 2 |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856,000元(2024年：虧損人民幣854,88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332,982,000股(2024年：975,922,000股普通股)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2025年 千股 | 2024年 千股 |
|---------------------------------------|-------------|-------------|
|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 1,340,267 | 617,562 |
| 於1月1日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之影響(附註26(d)) | (10,205) | (57,429) |
| 上市後已發行普通股之影響(附註26(c)) | – | 11,411 |
|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附註26(c)) | – | 274,085 |
| 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歸屬股份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附註24) | 2,920 | 130,293 |
|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332,982 | 975,922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856,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45,569,000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 | 2025年 千股 |
|---------------------|-------------|
|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332,982 |
|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的攤薄影響 | 12,587 |
|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 1,345,569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優先股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影響產生反攤薄效果，因此彼等並未計入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故2024年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的對賬

| |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傢俬、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4,156 | 1,402 | 7,308 | 9,393 | 65,036 | 87,295 |
| 添置 | 488 | 63 | 1,658 | 893 | 22,157 | 25,259 |
| 出售 | (3) | - | (54) | (177) | (12,754) | (12,988)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4,641 | 1,465 | 8,912 | 10,109 | 74,439 | 99,566 |
| 添置 | 142 | - | 1,709 | 1,069 | 5,328 | 8,248 |
| 出售 | - | - | (53) | - | (9,979) | (10,032)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4,783 | 1,465 | 10,568 | 11,178 | 69,788 | 97,782 |
| 累計折舊： | |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2,265) | (957) | (3,948) | (6,697) | (21,789) | (35,656) |
| 年內扣除(附註6(c)) | (240) | (318) | (1,721) | (1,631) | (19,335) | (23,245) |
| 出售時撥回 | 3 | - | 53 | 168 | 12,566 | 12,79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2,502) | (1,275) | (5,616) | (8,160) | (28,558) | (46,111) |
| 年內扣除(附註6(c)) | (298) | (156) | (1,703) | (1,323) | (17,228) | (20,708) |
| 出售時撥回 | - | - | 53 | - | 5,673 | 5,726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800) | (1,431) | (7,266) | (9,483) | (40,113) | (61,093) |
| 賬面淨值： | |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983 | 34 | 3,302 | 1,695 | 29,675 | 36,689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2,139 | 190 | 3,296 | 1,949 | 45,881 | 53,455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使用權資產

於損益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 | | |
| — 藥房 | 1,978 | 1,599 |
| — 倉庫 | 4,738 | 6,690 |
| — 辦公室 | 10,275 | 10,430 |
| — 宿舍 | 237 | 616 |
| | 17,228 | 19,335 |
|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2,737 | 2,215 |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a)) | 1,288 | 1,715 |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及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分別載於附註19(c)及23。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使用其他物業作其藥房、倉庫、辦公室及宿舍的權利。該等租賃的首次租期通常為期1至5年。租賃付款一般按年上升，以反映市場租金。

12 無形資產

| |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 商標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881 | 2,735 | 131 | 4,747 |
| 添置 | 700 | 56 | 79 | 835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2,581 | 2,791 | 210 | 5,582 |
| 添置 | 554 | 10 | 277 | 841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3,135 | 2,801 | 487 | 6,423 |
| 累計攤銷： |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320) | (2,134) | (18) | (2,472) |
| 年內扣除(附註6(c)) | (261) | (598) | (12) | (871)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581) | (2,732) | (30) | (3,343) |
| 年內扣除(附註6(c)) | (323) | (11) | (39) | (37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904) | (2,743) | (69) | (3,716) |
| 賬面值：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2,231 | 58 | 418 | 2,707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2,000 | 59 | 180 | 2,23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構成主要影響之附屬公司詳情。

| 公司名稱 | 註冊/ 成立及經營地點 | 註冊資本 | 已發行資本 | 所有權權益佔比 | |
|------------------|----------------|--------------------|---------------|---------|-------------------|
| | | | | 股本權益 | 透過合約 安排持有 主要活動 |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 | | | |
| Fangzhou Limited | 香港 | 10,000港元 | 10,000港元 | 100% | - 投資控股 |
|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 | | | |
| 廣州方舟藥業有限公司(附註) | 中國內地 | 人民幣 5,000,000元 | 人民幣580,000元 | 100% | - 批發及供應鏈 |
| 廣州方舟醫藥有限公司(附註) | 中國內地 | 人民幣 20,000,000元 | 人民幣70,000元 | - | 100% 零售 |
| 廣東啟石醫院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 中國內地 | 人民幣 10,000,000元 | 人民幣5,000,000元 | - | 100% 醫療服務 |

附註：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上市證券 | 15,829 | 14,129 |
| 私人基金單位 | 65,161 | 72,741 |
| | 80,990 | 86,870 |



15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藥品及保健品 | 180,404 | 141,421 |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 2,932,453 | 2,180,053 |
| 存貨撇減 | 1,559 | 5,563 |
| 存貨撇減撥回(附註) | (4,388) | (41,067) |
| | 2,929,624 | 2,144,549 |

附註：由於2025年估計可變現淨值上升，因此撥回過往年度所作之存貨撇減。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63,653 | 36,775 |
| 減：虧損撥備 | (1,890) | (496) |
| | 61,763 | 36,279 |
| 與供應商的採購回扣 | 54,212 | 35,117 |
| 按金 | 11,441 | 11,612 |
| 其他應收款項 | 29,165 | 7,216 |
| | 156,581 | 90,224 |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或按要求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3個月內 | 44,569 | 23,099 |
|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 5,623 | 9,520 |
|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 7,525 | 3,047 |
| 1年以上 | 4,046 | 613 |
| | 61,763 | 36,279 |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開票日期起計12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j)。

17 其他流動資產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待核證或抵扣進項增值稅 | 47,842 | 32,943 |

18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2,881,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5,565,000元)的銀行存款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擔保。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手頭現金 | 152 | 141 |
| 銀行現金 | 221,070 | 164,970 |
| 存放於支付平台的現金等價物 | 12,268 | 9,527 |
| | 233,490 | 174,638 |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為人民幣210,94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5,348,000元)。資金匯出中國內地須遵守有關外匯管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

(b) 除稅前溢利／(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對賬：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 12,026 | (854,853) |
| 就下列各項調整： | | |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 6(c) | 1,698 | 334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開支 | 24(b) | 10,193 | 743,330 |
| 融資成本 | 6(a) | 1,396 | 77,160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5 | (1,628) | 20,725 |
| 外匯虧損 | 5 | 725 | 12,87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 | (2) | (13) |
| 折舊 | 6(c) | 20,708 | 23,245 |
| 無形資產攤銷 | 6(c) | 373 | 871 |
| 運營資金變動： | | | |
| 存貨增加 | | (38,983) | (5,376) |
| 預付款項減少 | | 6,621 | 1,81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 (82,954) | (20,445)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 145,356 | 17,046 |
|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 | (2,713) | 2,577 |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 | 102 | 285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 | 72,918 | 19,57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過往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 |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47,891 | 3,001 | 50,892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 |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 | 17,382 | 17,382 |
| 償還銀行貸款 | - | (16,373) | (16,373) |
| 已付利息 | - | (106) | (106) |
| 已付租金的本金部分 | (17,134) | - | (17,134)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1,288) | - | (1,288)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18,422) | 903 | (17,519) |
| 其他變動： | | | |
| 利息開支(附註6(a)) | 1,288 | 108 | 1,396 |
|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增加 | 5,328 | - | 5,328 |
| 出售租賃負債 | (4,307) | - | (4,307) |
| 其他變動總額 | 2,309 | 108 | 2,417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31,778 | 4,012 | 35,790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 | 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 | 1,911,521 | 44,714 | 5,005 | 1,961,240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 | |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 | - | 19,042 | 19,042 |
| 償還銀行貸款 | - | - | (21,041) | (21,041) |
| 已付利息 | - | - | (527) | (527) |
| 已付租金的本金部分 | - | (18,769) | - | (18,769)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1,715) | - | (1,715)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 (20,484) | (2,526) | (23,010) |
| 其他變動： | | | | |
| 外匯虧損 | 13,542 | - | - | 13,542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賬面值變動 | 74,923 | - | - | 74,923 |
| 可贖回優先股的轉換 | (1,999,986) | - | - | (1,999,986) |
| 利息開支(附註6(a)) | - | 1,715 | 522 | 2,237 |
|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增加 | - | 22,157 | - | 22,157 |
| 出售租賃負債 | - | (211) | - | (211) |
| 其他變動總額 | (1,911,521) | 23,661 | 522 | (1,887,338)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47,891 | 3,001 | 50,8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ii) | 495,726 | 348,627 |
| 應付員工成本 | 23,817 | 32,439 |
| 其他應付稅項 | 16,630 | 12,842 |
| 按金 | 1,567 | 1,96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5,113 | 61,627 |
| | 602,853 | 457,497 |

附註：

- (i)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 (ii)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1個月內 | 252,177 | 154,351 |
| 1至3個月 | 175,797 | 133,623 |
|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 67,537 | 60,485 |
|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 113 | 11 |
| 1年以上但2年內 | 102 | 157 |
| | 495,726 | 348,627 |



21 合約負債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墊款 | 16,016 | 17,408 |
| 客戶忠誠積分計劃 | 3,721 | 5,042 |
| | 19,737 | 22,450 |

合約負債變動：

| |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19,873 |
| 由於在年初確認包含在合約負債中的年度收入而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 (19,873) |
| 因提前結算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17,408 |
| 因客戶忠誠積分計劃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5,042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22,450 |
| 由於在年初確認包含在合約負債中的年度收入而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 (22,450) |
| 因提前結算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16,016 |
| 因客戶忠誠積分計劃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3,721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19,737 |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從本集團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預計不會於超過一年後確認為收益。

22 銀行貸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擔保且須於1年內償還，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29,662,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697,000元)。本集團無須就銀行融資履行契諾。

23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於年末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1年內 | 15,390 | 16,801 |
|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 11,748 | 14,485 |
| 超過2年但少於5年 | 4,640 | 16,605 |
| | 16,388 | 31,090 |
| | 31,778 | 47,891 |

24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a) 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

於2020年1月1日，董事會批准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該計劃為獎勵、挽留及激勵董事會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授權管理人批准的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的股份激勵計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根據本公司業績及個人的貢獻按公平合理基準酌情授予合資格人士本公司受限制股份。

已授出股份將於特定日期歸屬，條件是合資格人士在無任何業績要求的情況下繼續任職。若有關股份的歸屬條件獲達成，該等股份被視為已正式及合法地發行予合資格人士。除非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否則上市前轉讓任何受限制股份均無效。



24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續)

(i)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如下：

| | 股份數目 |
|--------------------------|---------------|
| 截至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7,401,249 |
| 期內註銷 | (1,596,250) |
| 於2024年4月1日授出 | 178,865,898 |
| 年內歸屬的股份 | (174,466,209)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 10,204,688 |
| 年內歸屬的股份 | (5,774,688)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 4,430,000 |

於2025年12月31日，已授出股份的加權平均剩餘歸屬期為2.3年(2024年：3.1年)。

(ii) 股份公平值及假設

以換取授出股份所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乃經參考授出股份的公平值而計量。授出股份的公平值估計乃根據股權分配法而計量。

| 授出日期 | 2024年4月1日 |
|-------------|-----------|
| 計量日期公平值(美元) | 0.5963 |
| 預期波幅 | 51.3% |
| 預期股息收益 | — |
| 無風險利率 | 4.7% |

預期波幅乃參考於與本公司類似的行業運營的可資比較公司的日均歷史股價波幅。預期股息乃根據過往股息釐定。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開支：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行政開支 | 5,719 | 733,01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4,474 | 10,318 |
| | 10,193 | 743,330 |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指：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年初 | 14 | 15 |
|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附註7(a)) | 194 | 32 |
| 已付所得稅 | (67) | (33) |
| 於年末 | 141 | 14 |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r)所載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位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暫時性差額及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內，實體不太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供動用之該等虧損或暫時性差額。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累計稅項虧損：

| | 於12月31日 | |
|----------|----------------|----------------|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累計稅項虧損 | 243,897 | 264,310 |
| 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 44,618 | 50,854 |
| 合計 | 288,515 | 315,164 |

本集團有關累計稅項虧損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到期資料載列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2025年 | – | 12,641 |
| 2026年 | 53,139 | 106,460 |
| 2027年 | 65,215 | 68,497 |
| 2028年 | 31,965 | 36,689 |
| 2029年 | 36,331 | 40,023 |
| 2030年 | 57,247 | – |
| 合計 | 243,897 | 264,3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資本及儲備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各綜合權益組成部分的年初與年末結餘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各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末之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 根據受限制 股份單位 激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虧絀)/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86 | 36,993 | (329,539) | (8) | 7,919 | (587,262) | (871,811) |
| 2024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873,419) | (873,419) |
| 發行普通股 | 18 | - | - | (18) | - |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3 | 144,733 | - | - | - | - | 144,736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 - | - | - | 743,330 | - | 743,330 |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轉換優先股 | - | 732,126 | - | 24 | (732,150) | - | - |
| | 82 | - | 1,999,904 | - | - | - | 1,999,986 |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 189 | 913,852 | 1,670,365 | (2) | 19,099 | (1,460,681) | 1,142,822 |
| 2025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32,774) | (32,774)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 - | - | - | 10,193 | - | 10,193 |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 9,604 | - | - | (9,604)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189 | 923,456 | 1,670,365 | (2) | 19,688 | (1,493,455) | 1,120,241 |

(b) 法定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26 資本及儲備(續)

(c) 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變動詳情如下：

| | 普通股數目 |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已發行普通股 | | | |
| 於2024年1月1日 | 617,562,340 | 12 | 86 |
| 年內發行 | 151,042,178 | 3 | 21 |
| 轉換優先股 | 571,662,939 | 11 | 82 |
|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 1,340,267,457 | 26 | 189 |

附註：於2024年5月，本公司向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的平台配發及發行127,242,178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A類普通股。

於2024年7月9日，本公司完成其於聯交所的上市，按初始發行價每股8.18港元已發行23,800,000股股份。

(d)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於2025年12月31日，4,430,000股股份(2024年：10,204,688股股份)為受限制股份單位激勵計劃持有，相等於人民幣1,500元(2024年：人民幣1,500元)。

(e)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f)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於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中歸屬股份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及於上市時自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人民幣144,733,000元的部分。

26 資本及儲備(續)

(f)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結餘主要指轉換優先股產生的儲備人民幣1,999,904,000元。所有優先股於2024年7月9日上市後按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附註24所披露於授出日期授予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的股份公平值部分。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其參照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回報及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視及管理資本架構，務求在以較高借貸水平謀取可能較高股東回報與維持穩健資金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兩者間取得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毋須符合外部實施的資金規定。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承受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載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未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具有較高信貸質素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或企業。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不同特性影響，而並非受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當本集團承受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時，主要產生的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9%乃分別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2024年：33%)。

進行單獨信用評估時，重點關注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歷史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在開票日期起計120天內到期。結餘超過已授予信貸期的債務人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方可獲授任何進一步信貸。通常，本集團不會從客戶獲得抵押品。

下表提供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承受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預期虧損率 % |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
| 6個月內(含6個月) | 0.48% | 50,433 | (241) |
| 6個月以上但1年以內(含1年) | 3.59% | 7,805 | (280) |
| 1年以上(含1年) | 25.28% | 5,415 | (1,369) |
| | | 63,653 | (1,890)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預期虧損率 % |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
| 6個月內(含6個月) | 0.60% | 32,816 | (197) |
| 6個月以上但1年以內(含1年) | 3.00% | 3,141 | (94) |
| 1年以上(含1年) | 25.00% | 818 | (205) |
| | | 36,775 | (496) |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往12個月的實際虧損記錄計算。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可使用年期內的經濟狀況的觀點三者之間的差異。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的結餘 | 496 | 203 |
| 年內已確認的金額(附註6(c)) | 1,698 | 334 |
| 年內撇銷的金額 | (304) | (41) |
| 於12月31日的結餘 | 1,890 | 496 |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供應商按金及回扣。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既無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亦無出現信貸減值。本集團認為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低，因為交易對手有強大的財務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審核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包括審核預計現金流入及流出，以監控本集團的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狀況及有否遵守貸款契諾，以確保備有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已承諾資金，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顯示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負債(不包括合約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

| |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上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 2年以上 但5年內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於2025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10,759 | - | - | 510,759 | 510,759 |
| 銀行貸款 | 4,049 | - | - | 4,049 | 4,012 |
| 租賃負債 | 16,199 | 11,136 | 20,057 | 47,392 | 31,778 |
| | 531,007 | 11,136 | 20,057 | 562,200 | 546,549 |

| |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上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 2年以上 但5年內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於2024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5,058 | - | - | 425,058 | 425,058 |
| 銀行貸款 | 3,092 | - | - | 3,092 | 3,001 |
| 租賃負債 | 18,285 | 15,380 | 17,128 | 50,793 | 47,891 |
| | 446,435 | 15,380 | 17,128 | 478,943 | 475,950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的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於年末的計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固定利率計算，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貸款、租賃負債以及優先股，而市場利率變動並不會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總體上，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的現金結餘的買賣活動，即以交易所涉及運營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與此風險相關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

(i) 面臨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由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金額採用年末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列示。

| | 外幣風險 | |
|---------------|----------------------|----------------------|
| | 2025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4,314 | 65,402 |
| 已確認資產所產生的風險淨額 | 34,314 | 65,402 |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5年12月31日，據估計，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外匯匯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會分別增加／減少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累計虧損人民幣257,000元(2024年：減少除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人民幣654,000元)。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匯匯率的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年末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該分析於各年末按同一基準執行。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其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值層級。公平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程度而釐定：

- 第1級估值：僅使用第1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2級估值：使用第2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1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3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 |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 於2025年12月31日 分類為以下層級之公平值計量 | | |
|-----------------|--------------------------|-------------------------------|---------------|--------------|
| | 人民幣千元 |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 | | | |
| 資產： | | | | |
| 上市證券(附註14) | 15,829 | 15,829 | - | - |
| 私人基金單位(附註14) | 65,161 | - | 65,161 | - |
| 總計 | 80,990 | 15,829 | 65,161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公平值層級(續)

| |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 於2024年12月31日 分類為以下層級之公平值計量 | | |
|-----------------|-----------------------------------|-------------------------------|--------------|--------------|
| | |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 | | | |
| 資產： | | | | |
| 上市證券(附註14) | 14,129 | 14,129 | – | – |
| 私人基金單位(附註14) | 72,741 | – | 72,741 | – |
| 總計 | 86,870 | 14,129 | 72,741 | – |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平值層級的不同級別間發生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使用第2級的資產的公平值乃根據金融資產交易對手的預期回報釐定，並考慮到可觀察的市場輸入數據。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附註8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附註9所披露的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款項)如下：

|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董事袍金 | 276 | 138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18,475 | 12,851 |
| 酌情花紅 | – | 2,476 |
| 退休計劃供款 | 119 | 251 |
|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24 | 455,762 |
| | 18,894 | 471,478 |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中(見附註6(b))。



29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516 | 1,079 |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 705,875 | 696,482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261 | – |
| | | 708,651 | 697,561 |
| 流動資產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80,990 | 86,870 |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 320,661 | 329,76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66 | 158 |
| 預付款項 | | 47 | 5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2,937 | 49,301 |
| | | 426,701 | 466,147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6,009 | 6,009 |
| 其他應付款項 | | 8,580 | 13,800 |
| 租賃負債 | | 523 | 554 |
| | | 15,112 | 20,363 |
| 流動資產淨值 | | 411,589 | 445,784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1,120,241 | 1,143,345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 – | 523 |
| | | – | 523 |
| 資產淨值 | | 1,120,240 | 1,142,822 |
| 資本及儲備 | 26(a) | | |
| 股本 | | 189 | 189 |
| 儲備 | | 1,120,051 | 1,142,633 |
| 權益總額 | | 1,120,240 | 1,142,822 |

30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2026年1月27日，本公司已發行45,181,000股認購股份，收到淨代價144.3百萬港元。認購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透過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26%。

31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方為謝方敏先生及Zhou Feng先生，彼等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透過訂立一致行動安排共同控制本公司。

3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發佈該等財務報表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用的多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各項：

| |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 2026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 2026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 2026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 2027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 2027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定 |



3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發展預期於最初應用期間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直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除以下各項外，採納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實體財務報表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於損益表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類，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及所得稅類別。實體還必須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提供有關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的具體披露。

本集團並無計劃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列，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